

歌罗西书读经讲义

歌罗西书概论

1. 歌罗西地方

歌罗西是一个古城，在小亚细亚中部，跟老底嘉、希拉波立（西2:1;4:13），都是建造在吕底亚及弗吕家边界的莱克斯河（Lycus）附近。歌罗西城建在河边，老底嘉城在它的南面约十一哩，希拉波立则在北岸。主前四百余年时的歌罗西是一个大城，人民富庶，是重要的商业中心，后来由于交通系统的改变，而渐渐衰落，老底嘉城反而更为繁荣。主后第七、八世纪时受撒拉逊（Saracens）的侵袭，居民移徙到高那（Chonae），到十二世纪时歌罗西城被土耳其人毁灭（以上资料参考Pictorial Bible Dictionary）。

2. 歌罗西教会

歌罗西教会大概是以巴弗所创立。本书的1:7说：「正如你们从我们所亲爱，一同作仆人的以巴弗所学的」；而4:12,13说以巴弗曾「为你们和老底嘉并希拉波立的弟兄，多多的劳苦」。这些经文至少显示了以巴弗曾在歌罗西工作，并为他们多受劳苦。以巴弗很可能是保罗在以弗所居住两年多时所结的果子，然后他回到歌罗西，建立了教会。按使徒行传2章所记，五旬节彼得布道时的听众中有弗吕家人（参徒2:10），其中可能也有得救了的，他们回到本乡时，就把福音带回去。歌罗西既在弗吕家境内，这些从耶路撒冷回来的弗吕家人，可能就是组成歌罗西教会的第一批信徒。按保罗给腓利门的信看来，歌罗西教会大概是借用腓利门的家来举行聚会。

3. 著者：使徒保罗

本书除了内文著者自称是使徒保罗之外（1:1,23）全书九十五节中也有七十八节跟以弗所书相似。虽然因为两卷书的著作目的不同，而在论题和用字上有些分别，但仍有许多地方是相同的。如：论复活的大能（弗1:18-21;西3:1），教会的长进（弗4:11-16;西2:19），基督与教会像夫妻的关系（弗5:23-32;西3:18-19），信徒要弃绝一切污秽的行为（弗4:22;西3:8）（详见以弗所书读经讲义概论\cs3），可见两卷书都是出于使徒保罗一人的手笔。

4. 著书时地

约在主后六十一至六十三年间写于罗马狱中。虽然有人认为保罗的监狱书信未必是在罗马下监时写的，也有可能是在该撒利亚或以弗所写的。但按保罗在该撒利亚下监时，官长恐怕他被人刺杀，所以派人监视甚严，除亲友外，不准见人（徒23:12-35;24:23,26-27），所以保罗那时不可能向外传道，或从事写作工夫。反之，保罗在罗马受监禁时，按徒28章末段的记载，当时有相当的自由，可以自租房屋，接待客人。这样，保罗在这时期写信是没有困难的。此外4:7-14中，保罗曾提到有八个人和他同在一起，这种情形，跟他在该撒利亚受监禁的情形完全不同。

所以本书为保罗在罗马狱中所写，是比较可信的见解。

5. 著书原因

保罗被囚在罗马时，有歌罗西教会的以巴弗到罗马探望他，并与保罗同住了些日子（门23）。保罗从以巴弗知道若干有关歌罗西教会的情形。听说他们在信仰上有些错误的地方，且有异端侵入教会，迷惑信徒，即亚力山大城的神哲主义，又称智慧派（Gnosticism），和犹太主义的爱色斯尼派（Jewish Essenism）。前者（智慧派），以为质是邪恶的，而神是完全圣洁的，这完全圣洁的神，绝不可能与物质界接触，更不会创造出物质的宇宙。为着解释宇宙的来源，于是主张在至高的神之外，还有许多较低级的神，他们最初是由独一的神所创造，其后这较次级的神又创造出比他们低的神，直到最低级的神才与物质界发生关系，而创造了宇宙。所以物质的世界乃是由许多等级的神（天使）所管理。真神与人之间的接触，必须借着这些较低级的神，基督也只不过是这些神中的一位。这种异端抹煞了基督救赎之完全功效，并且否认了基督是「元首」（1:16-18）的地位。后者（犹太主义的爱色斯尼派）则主张极端严格地遵守律法的规条，如旧约的割礼、月朔、节期、安息日等（西2:16-17）；并主张苦修避世，比法利赛人更极端，此外还主张敬拜天使（西2:18,20-23）。这两种主义混合起来，成为歌罗西教会的异端。

保罗在信中驳斥这种异端之时，极力指陈这些道理只是世上的「理学」和「小学」（2:8）。他高举基督是万有之首的地位和他救赎工作的完全，强调神喜欢将一切的「丰盛」都居住在祂里面，并指出敬拜天使、谨守律法的节期等等错误。

又因以巴弗还留在保罗那里（西4:12;门23），所以这封书信是差派推基古及阿尼西母送给歌罗西教会。推基古是亚细亚人（徒20:4），保罗两次下监，他都跟随着保罗（提后4:12），又曾代替提多到革里底教会作监浚（多3:12），及代表保罗访问教会（西4:7-8;提后4:12）。阿尼西母是歌罗西教会的信徒，腓利门的奴仆，因卷逃主人财物到罗马，在狱中得保罗引领归主（门10-11），原想跟随保罗侍候他，但保罗认为他应该先回到主人那里，向主人认错，本书就由推基古跟阿尼西母共同负责带给歌罗西教会。

6. 全书分析

第一段 引言——问安、感谢与代祷（1:1-14）

一. 问安（1:1-2）

1. 使徒的自称（1:1上）
2. 对提摩太的称呼（1:1下）
3. 对受书人的称呼（1:2）
 - A. 「歌罗西的圣徒」（1:2上）
 - B. 「在基督里有忠心的」（1:2中）
4. 问安语（1:2下）

二. 使徒的感谢（1:3-8）

1. 因神是我们的父——感谢（1:3上）
2. 因使徒常为信徒代祷——怎么能感谢神（1:3上）
3. 因信徒有信爱望的美德（1:4-5）

A. 为信徒信心的长进而感谢 (1:4上)

B. 为信徒爱心的长进而感谢 (1:4下)

C. 为信徒的盼望而感谢 (1:5)

4. 因福音的结果增长 (1:6)

5. 因以巴弗的报告 (1:7-8)

三. 使徒的代祷 (1:9-14)

1. 代祷的原因 (1:9上)

2. 代祷的愿望 (1:9下)

3. 代祷的目的 (1:10-11)

A. 在行事方面 (1:10上)

B. 在认识神方面 (1:10下)

C. 在得能力方面 (1:11上)

D. 在忍耐方面 (1:11下)

4. 代祷中的感谢 (1:12-14)

A. 感谢神使我们与众圣徒在光明中同得基业 (1:12)

B. 感谢神将我们迁到爱子国里 (1:13)

C. 感谢神使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救赎 (1:14)

第二段 基督完全的荣耀 (1:15-29)

一. 基督荣耀的位格——万有的元首 (1:15-19)

1. 基督本身的荣耀——基督跟神的关系 (1:15)

A. 祂是神的像 (1:15上)

B. 祂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 (1:15下)

2. 基督对万有的荣耀——基督与万有的关系 (1:16-17)

A. 祂是万有的创造者远超万有 (1:16上)

B. 祂是万有的统治者 (1:16下)

C. 祂是万有的维持者 (1:17)

3. 基督对教会的荣耀——与教会的关系 (1:18-19)

A. 祂是教会的元首 (1:18上)

B. 祂是教会的元始, 是首先复生的 (1:18下)

C. 祂是教会的丰盛 (1:19)

二. 基督救赎的工作 (1:20-23)

1. 救恩的根据 (1:20上)

2. 救恩的成就 (1:20下)

3. 救恩的经历 (1:21-22)

A. 信徒的景况 (1:21)

B. 现今的蒙恩 (1:22)

4. 蒙恩者应有的策励 (1:23)

三. 基督福音的执事 (1:24-29)

1. 乐意受苦 (1:24)

A. 指保所受的患难 (1:24上)

B. 指教会的患难 (1:24下)

2. 忠心尽职 (1:25)

3. 所传的真道 (1:26-27)

4. 传道的目标与原则 (1:28-29)

第三段 使徒竭力的争辩 (2:1-23)

一. 劝告 (2:1-7)

1. 保罗的尽心竭力 (2:1-3)

A. 如何尽心竭力 (2:1)

B. 为何尽心竭力 (2:2-3)

2. 保罗的表白 (2:4-5)

3. 保罗的劝勉 (2:6-7)

二. 辩惑 (2:8-19)

1. 人间的理学 (2:8)

2. 神的丰盛 (2:9-10)

3. 非人手的割礼 (2:11-15)

A. 在基督里的割礼 (2:11-12)

B. 基督十字架的得胜 (2:13-15)

4. 节期、饮食与敬拜天使 (2:16-19)

A. 关于饮食与节期 (2:16)

B. 关于影儿与形体 (2:17)

C. 关于传异端者的虚伪 (2:18-19)

三. 责问 (2:20-23)

1. 责问信徒为什么还在世俗中活着 (2:20-21)

2. 指明人的规条之虚有其表 (2:22-23)

第四段 信徒生活的原则 (3:1-4:6)

一. 求上面的事 (3:1-4)

1. 因我们已与基督同复活 (3:1-2)

2. 因我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 (3:3)

3. 因我们将与基督一同在荣耀中显现 (3:4)

二. 治死旧人 (3:5-11)

1. 要「治死」地上肢体，因已与主同「死」（3:5上）
2. 要「治死」肢体，因我们还活在肉身中（3:5下）
3. 要「治死」肢体，因信徒已经是顺命之子（3:6）
4. 要「治死」肢体，因信徒现今已脱去旧人（3:7-10）
5. 小结（3:11）

三. 活出新人（3:12-17）

1. 为甚么要活出新人？（3:12上）
2. 新人应有的美德（3:12下-15）
 - A. 怜悯（3:12下）
 - B. 因慈（3:12下）
 - C. 谦虚（3:12下）
 - D. 温柔（3:12下）
 - E. 忍耐（3:12下）
 - F. 彼此包容饶恕（3:13）
 - G. 爱心（3:14）
 - H. 平安（3:15上）
 - I. 感谢（3:15下）
3. 活出新人的途径（3:16-17）
 - A. 心存主道（3:16上）
 - B. 彼此劝戒（3:16下）
 - C. 奉主的名（3:17）

四. 基督化家庭（3:18-4:1）

1. 夫妻的相待（3:18-19）
 - A. 妻子怎样对待丈夫（3:18）
 - B. 丈夫怎样对待妻子（3:19）
2. 父母子女的相待（3:20-21）
 - A. 子女怎样对待父母（3:20）
 - B. 父母怎样对待子女（3:21）
3. 主仆怎样相待（3:22-4:1）
 - A. 仆人怎样待主人（3:22-25）
 - B. 主人怎样对待仆人（4:1）

五. 祷告和代祷（4:2-4）

1. 要求信徒祷告感恩（4:2）
2. 请求信徒代祷（4:3-4）

六. 怎样跟外人交往（4:5-6）

1. 要有智慧 (4:5)
2. 要言语柔和 (4:6)

第五段 结语 (4:7-18)

一. 举荐带信人 (4:7-9)

1. 推基古 (4:7-8)
2. 阿尼西母 (4:9)

二. 代笔问安 (4:10-14)

1. 亚里达古 (4:10上)
2. 马可 (4:10下)
3. 耶数 (4:11)
4. 以巴弗 (4:12-13)
5. 路加 (4:14)
6. 底马 (4:14)

三. 问安与嘱咐 (4:15-18)

1. 问宁法安 (4:15)
2. 嘱咐 (4:16-17)
3. 问安与祝祷 (4:18)

——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歌罗西书》

歌罗西书第一章

第一段 引言——问安、感谢与代祷 (1:1-14)

一. 问安 (1:1-2)

1. 使徒的自称 (1:1上)

1上 在此保罗自称为「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保罗在他的书信中，有时会用不同的自称，如：在帖撒罗尼迦前后书称自己为「保罗」，在提多书称自己为「神的仆，耶稣基督的使徒」，在哥林多前后书，以弗所书，歌罗西书，提摩太前后书中则自称是「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在加拉太书中，除自称为使徒外，还加上一些解释，说明他使徒的职分，不是借着人，乃是借着耶稣基督与叫祂从死里复活的父神而来的。在这些自称中，除帖撒罗尼迦书和腓立比书没提「使徒」的职分外，其余的书信都提到「使徒」。这大概是因为，马其顿的教会不但在道理上一向听从保罗的教训，对保罗作基督使徒之职分，也从来没有发生怀疑。但像哥林多和加拉太的各教会，不但怀疑保罗是否使徒，甚至还有反对并毁谤保罗；而罗马书和歌罗西书在写作之时，保罗还没有跟受书人见过面，她们都不是保罗亲自设立的教会，所以保罗在这些书信中也都特别加上「使徒」的自称。

这种自称，表示他具有足够的资格，指证他们的错误，并有权柄判定基督福音的正确解释。

「奉神旨意」是保罗介绍自己所说的第一句话。传道人所需要自我介绍的，不是他属世的地位或衔头，而是显出自己是奉神旨意说话的人。歌罗西的信徒为什么必须留意保罗所写的书信？因为他是「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他的信息是从神而来。

按广义言，信徒的一切行事都该奉神的旨意，但保罗在此是特指自己领受了使徒的职分说的。按「使徒」原文 *apostolos*，新约共享了七十九次（参杨氏经文汇编），其中保罗与路加用了六十八次，意即奉差遣。圣经中，除了主所亲自设立的使徒之外（太10:1-4），还有圣灵设立的使徒（徒13:2，比较14:4,14）。他们不但都有见过复活主的经历，也有主所特赐的权柄，可以行神迹，并惩罚犯罪者（参徒5:1-11;13:4-12;林前4:21;5:5），他们的这论具有与神的话语相等的权威。所以这职分不是随便那个人都可以得着，而是神所特别设音的。

按弗4:11可知「使徒」也是神所赐给教会的一种恩赐。神赐下这种恩赐的职分给教会，是为建立基督的身体。在现代教会中，没有明显的凭据，显示有人拥有跟使徒相等的恩赐；但我们都该效法使徒们所留下的榜样，跟随使徒们忠心的踪迹，奔跑十字架的道路。

3. 对受书人的称呼（1:2）

A. 「歌罗西的圣徒」（1:2上）

2上 「圣徒」这种称呼，不是根据信徒在生活上的经验，而是根据信徒在基督里的地位，是一切属基督的人的一种普通称呼。甚至像哥林多教会，保罗也同样称他们为「圣徒」，因按在基督里来说，他们是已经成圣了的（参来10:10）。我们得以成圣，是藉基督耶稣宝血的涂抹，旧约一切在会幕中的对象或工作的祭司，都是成圣的，这成圣不是他们本身的圣洁，而是因为经过膏油或血的涂抹，被分别为圣归神，就是圣的。

另一方面信徒既已有了成圣的地位，就当在生活上追求实际成圣的经验。

B. 「在基督里有忠心的」（1:2中）

2中 原文 *pistoi*意思是「忠信的」。对于在受异端摇动中的信徒来说，能坚持他们的信心，也就是对主有忠心，毫不疑惑地信靠基督，就是忠心的信心了。使徒称歌罗西信徒为「在基督里有忠心的」，有勉励他们的意思，他们既属于有信心的人，就该忠实地信赖他们所已经接受的救赎主。注意，使徒并没有在歌罗西信徒之中，作出一些区别，如：某些是「有忠心」的，某些是没有忠心的，然后指明这封书信是给那些有忠心的信徒。使徒是把一切歌罗西信徒都看作是「有忠心的」。为什么呢？因为一切「在基督里」的，都必然是有忠实信心的人。没有忠实的信心，根本就不会在基督里；反之，既已在基督里，就当然是有忠信的弟兄，是神认为可信的人了。

「圣徒」与「弟兄」说明信徒在神前与人前的两种地位和本分，我们不但要在神前为圣徒，过圣洁生活；也要在人前作弟兄，尽弟兄的本分。

4. 问安语（1:2下）

2下 「愿恩惠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归与你们。」恩惠与平安相连，得蒙神恩惠的人，就有神所赐的平安，神的恩惠使我们能与神和好（罗5:1），而在神的平安中生活。世人不认识平安的源头，而去投靠假神，争取权力和金钱，以求取平安。但信徒既认识神是赐平安的主，就该专心认定

祂，靠祂得平安，求祂的喜悦而平安。有些信徒，虽已信主，竟然仍有许多迷信的禁忌，实在是得罪神的。我们既已信靠基督，就该弃绝一切迷信的禁忌，不在神以外求平安。不论世俗所谓的「禁忌」是属于心理作用，或出于邪灵的工作，信徒若想藉遵从这些禁忌以免灾祸，就是不靠神的恩惠得平安，而仰仗魔鬼的势力得平安了。

保罗在本书的祝语中，未提到耶稣基督，而且接着说：「从神我们的父，归与你们」。可能是因歌罗西的异端以为神是至圣的，不会与人亲近或来往，祂必须借着其中较低级的神作中保，甚至他们以为基督不过是许多比较低级的神（天使）之一。所以保罗在此直接说平安从神归与信徒。这虽然是祝祷的话，但也暗示这位至圣至尊的神，是喜欢跟一切在基督里的人亲近的神，祂乐意把恩惠、平安归给他们。

二. 使徒的感谢（1:3-8）

1. 因神是我们的父——感谢（1:3上）

3上 这称呼，显示神是因主耶稣基督而成为我们的父。这位原本不能和我们接近的神，由于我们的信心，和基督死而复活的救恩，已使我们与祂发生了关系，我们已经有权柄作神的儿女（参约1:12），而神则已经是我们的父了！

2. 因使徒常为信徒代祷——怎么能感谢神（1:3上）

3上 「常常为你们祷告」，这是保罗能够常常为歌罗西信徒感恩的缘故。常为别人感恩的，必定是常为别人祷告的。注意，保罗在这里不是说「感谢神……你们常为我祷告」，而是说「我们感谢神……常常为你们祷告」。许多人在属灵方面，一直是一个「接受」者，而不是一个给予者；是一个承受权利的人，却不是一个负担责任的人。但保罗虽然自己在监狱中，却常常为歌罗西信徒祷告，并且他的语气中，表示他似乎以为能为歌罗西信徒祷告，也是应当感谢神的理由之一。他能在属灵方面为信徒担负责任，是他所认为快乐和感恩的事。

3. 因信徒有信爱望的美德（1:4-5）

感谢是必须有理由，有根据的，不能无缘无故凭空感谢。没有事实根据的感谢，就等于谄媚。这两节圣经，就是保罗所提出的事实根据。在此分三点：

A. 为信徒信心的长进而感谢（1:4上）

B. 为信徒爱心的长进而感谢（1:4下）

C. 为信徒的盼望而感谢（1:5）

A. 为信徒信心的长进而感谢（1:4上）

4上 保罗书信中十分注重信、望、爱的真理（参林前13章；帖前1:3；弗3:17-21；加5:5-6）。林前13章是讲信、望、爱的价值，而在帖前1:3论信、望、爱的功效，本书则论这三者的存在。

在此提及信徒的信心是「在基督耶稣里的信心」。信心不要只在教条与字句上，歌罗西的异端正是注重规条和字句。信心必须「信入」耶稣基督里，纔能使我们得称义，成为神的儿女。而那一切的规条仪式，到天上时就都成为毫无用处的。但信心却是使我们得成为神家里人的先决条件。信心使我们取得一个新的地位，使我们有分于基督的生、死、与复活，并有活泼的盼望以等候祂的再来。这一切属灵福分，都是因信心进入基督里而有的。

「在基督里」就像在一个永远稳固安全的保险库里面一样。因为有主自己大能的保护和看顾，并有祂自己作我们的代求者（路22:32;来7:25）。

B. 为信徒爱心的长进而感谢（1:4下）

4下 「向众圣徒的爱心」是得救信徒之生命表现（约一3:14;5:1）。「向众圣徒」表示爱心不是只收藏在心中，爱心是必然有所发表的，是要达到所爱之人身上的。正如神爱我们并不只在心中爱，也赐下祂的独生子。神爱世人，祂的爱不是静止在天，而是浇灌到人心里来。爱就像「光」那样，必然泄露，无法收藏。

彼后1:5-7论到一种高级的爱，就是爱「众人」的爱。这种爱是神的爱。这种爱是神的爱，神的爱特点是普及万人的。但怎样才能有爱众人的心？要从爱「众圣徒」开始。在此「众圣徒」的范围不仅指左教会的信徒，也包括一切教会之众圣徒。我们的爱心该从自己教会肢体开始，扩展至众教会，和一般的「众人」。

注意，神爱的广阔，并不减它的高深。人的爱一广博就没有深度，变得表面化，形式化。但神的爱跟人的爱不同，广阔而高深。我们不是操练那已经浇灌在我们心中的神的爱（罗5:5），使它由近而远，由亲而疏，又保持它的深度。

C. 为信徒的盼望而感谢（1:5）

5 我们的信心和爱心，都会引致一种美好的盼望。就是：知道我们所信的不会落空，我们所爱的必能得神的喜悦。上文论到信心是偏重于对神的关系，爱心是偏重于对人的关系，盼望则是偏重对自己的影响。盼望是一个人的动力，失去盼望就是失去能力，灰心沮丧。所以一个人是不能没有盼望的。信徒有着美好的盼望，这样我们对于应付今世一切苦难，理当比世人更坚强，更有力得胜了。

但注意本节所说的盼望是「存在天上」的。我们应该寄望于天上，不要寄望在今世的事物。盼望存在天上，能使我们的多想念天上的事；盼望存在地上，必叫我们以地上的事为念。况且盼望地上的事，难免失望痛苦，但盼望天上的事，却永不落空。这天上的盼望包括身体得赎（罗8:23-24），将来的基业（彼前1:4），永生的一切福分（弗1:3）。存盼望在天上，就会为天上的事奔波劳苦，一切的爱心、善行，都不是为自己，或为满足人的喜悦，而是为着天上的荣耀和为天父的旨意。

总之，保罗为歌罗西信徒感谢神，是因为他们在信心、爱心和盼望这三大灵德上，都有实际的表现的缘故。他们的长处是在听见了「福音真理的道」之后，就在这些方面实际地追求长进。现今信徒该特别留意，不要只听道而不行道，那就等于没有听一样，像雅各所说的：「就像人对着镜子看自己本来的面目；看见，走后，随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雅1:23-24）。听而知道又明白，还未成为我们属灵的「产业」，知而遵行，才成为我们属灵的「产业」。

4. 因福音的结果增长（1:6）

6 使徒从他传道的经验中，以及从歌罗西信徒听信福音的事上，证实了使徒们所传跟信徒所接受的福音，是会自己结果增长的。按歌罗西教会，不是保罗亲自设音的，但那在歌罗西设立教会的人，不论是以巴弗、腓利门，或在五旬节时曾因听彼得讲道而悔改信主的弗吕家人（徒2:10），

都是从使徒那里听到了福音真道，然后又把福音的种子在歌罗西播散而栽培起来的。可见，虽然使徒未到的地方，福音同样能在信徒心中，发生一种增长和结团的力量，使他们把已经接受在他们心中的真道，在他们自己的环境中结出果子来。歌罗西信徒的长进，就是福音能结果增长的明证之一。这种功效不但显在歌罗西信徒身上，也在普天之下，同样地结果增长。保罗在传道工作中，既一再体验到福音奇妙的生命能力，就在他为信徒感恩的话语中，叙述这福音怎样在各处发生功效的情形，作为他感恩的内容之一。这些话很可以勉励我们在传福音的工作上不要灰心，也不要看自己的软弱，因为「福音」既具有生命的能力，它本身就有一种会自己结果增长的本能。

5. 因以巴弗的报告 (1:7-8)

7-8 这两节说明保罗为歌罗西信徒发出如上之感恩的另一个理由，是因为以巴弗将歌罗西信徒的情形报告给保罗知道。活在肉身中的人，不是全知的，处处受空间环境、智慧、和能力的限制，所以在主内的交通是十分重要的。互相报告工作的情况，不但可以增加彼此代祷的负担，也可以互相激发感恩的心。以巴弗向保罗报告歌罗西信徒的情形，正是一个例子。

这两节显示福音真道能够在歌罗西信徒之中结果增长的原因，不但由于他们在信、爱、望的灵德上长进，也因为他们在真道上肯谦卑地向主的仆人以巴弗学习。这「学习」说明了他们在传福音的事上是常作准备和不断追求的。其实信徒在一切属灵的战斗中，都应常作准备（彼前3:15-16）。笔者曾经有一段时间住在九龙城市场附近，常见有人磨刀，原来是卖猪肉用的刀，他们每天都要从新磨过，否则便不合用。信徒打福音的灵仗，更需要天天磨利属灵的「刀」，在真道上虚心学习，有好的准备，纔能结丰盛的灵果。

以巴弗不但告诉保罗有关歌罗西信徒在真道上的学习情形，也告诉保罗他们「因圣灵所存的爱心」情形。在福音争战中，信徒单有道理上的准备还不够，更要有热爱人灵魂的心。这种爱心是因圣灵而存在信徒心中的——「因为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罗5:5）。信徒应当常常保持一种可以让圣灵充满的情形，就能在爱心上常受圣灵的感动，如火发旺，满有生命的热力了。

「你们因圣灵所存的爱心」，这句话也概括地指歌罗西信徒在信主以后所有的一切属灵美德。因「爱心是联络全德的」，是一切属灵品德的基础，又是他们已经获得新生命的凭据——「因为爱是从神来的；凡有爱心的，都是由神而生，并且认识神」（约1:4:7;参5:1）。这种爱心，乃是圣灵住在信徒心中的结果（加5:22）。

总之，本段给我们看见，有爱心的保罗如何喜欢看见别人蒙恩长进，这也是信徒喜乐的秘诀之一。

三. 使徒的代祷 (1:9-14)

1. 代祷的原因 (1:9上)

9上 「因此」表示保罗这样为他们代祷是根据上文所提的事。但上文所提的是关乎歌罗西信徒蒙恩的情形，和他们的长处。保罗知道他们的种种长处和长进情形之后，便为他们恳切代祷，使他们能有更大的长进。保罗在属灵的道路上，因自己是一个不断追求长进的人，所以为信徒的祷

告也有远大的心志和目标，并不因信徒有若干属灵的品德或某种有限度的长进就满足。现今信徒对于属灵的追求常易自满自足，这样的人也不会对别人的灵性存很大希望，或有什么重大的帮助。我们若在灵性上稍有进步，在工作上略有成就时，便对自己说：「够了，可以放松了。」则在引领别人在灵性上追求时，也必如此。但保罗自己在灵性的追求上既是无止境的，他对信徒在灵性上的需要，也就有很远大的眼光。

「不住的祷告祈求」这句话显示保罗为信徒的祷告是十分恳切的。他内心为信徒的需要有十分热切的盼望。他为以弗所信徒有着同样的爱心（弗1:16），对帖撒罗尼迦的信徒也是说「不住的記念你们」（帖前1:3），又劝勉他们也要「不住的祷告」（帖前5:17）。显见他所劝导信徒的正是他自己向来所实行的。他为信徒的代祷，是出于里面热切诚实的爱，而认真地为他们代求。

2. 代祷的愿望（1:9下）

9下 甚么是基督徒「属灵的智慧」？就是里面的一种属灵刀智，能以分别是非、参透属灵的事，是从上头而来，由圣灵所赐的智慧（雅3:17;弗1:17）。箴言9:10说：「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因为只有敬畏神的人纔能受到圣灵的教导，借着神的灵知道神的事（林前2:10-11）。

「悟性」是信徒的心思，是能领悟事物的一种本能。「一切」暗示属灵的智慧 and 悟性有许多方面，使徒所盼望于歌罗西信徒的，不只是在某一方面有属灵的智和悟性，而是在一切事上都有属灵的智慧 and 悟性。这是能使我们「满心知道神的旨意」的要诀。有不少信徒在明白神旨意的事上忽略了用「悟性」，放弃了神所已经赐给他们的智能、知识，和判别的能力，而专心只等候某种特别的感觉发生，这是十分危险的。保罗在这里的祷告表示：知道神的旨意之正当途径，不是凭特别的现象和感觉，乃凭里面属灵的智慧 and 悟性。

「满心知道」就是很清楚、很充分、很有把握地知道，不是只凭一两点或片面的理由推断，而是心中充满认识神的知识而知道。这样满心知道神旨意的人，他的心中必定充满神的真理，喜欢看见神的旨意得以成就。使徒保罗对歌罗西信徒所表达的愿望，可以代表神对一切信徒的愿望。神所望于每一个信徒的，不是要我们作糊涂人，而是作一个满心知道祂旨意的人（参弗5:17）。

3. 代祷的目的（1:10-11）

A. 在行事方面（1:10上）

10上 信徒行事不是单与人发生关系，表现在人面前，还要对得起神。信徒的生活是要向一位看不见的主交账的。

「行事为人对得起主」的意思，就是不辜负主的恩典，这意思跟弗4:1「与蒙召的恩相称」接近。信徒该满足主的心，活出主的生命，显出基督救赎的功效，使我们可以因祂得赦免；我们若再去犯罪，就是辜负了祂的恩典，就是对不起祂了。若我们果真以为自己不能作甚么报答主的恩典，就更该在行事生活上不辜负祂救赎的大爱了。

以上只消极方面要对得起主，积极方面，还要「凡事蒙祂喜悦」。

能够不亏负主的恩典固然是好，但这还不是我们的目标，我们的目标乃是「凡事蒙祂喜悦」。但怎样才能蒙祂喜悦呢？要在「一切善事上结果子」。这「一切善事」包括我们属灵的追求，祷告，读经，感恩的生活，对人的爱心，帮助别人的缺乏，或圣工上忠心的服务，或个人品德

方面的果子，如：「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种种德行等（林前13:4-7;加5:22-23;彼后1:5-7）。注意，「结果子」表示所行的善事不是半途而废或有始无终，而是能坚持到底，结出子粒来的。

B. 在认识神方面（1:10下）

10下 「在一切善事上结果子」的结果，能叫我们「渐渐的多知道神」。因为多结果子，就必在灵命上渐渐长大，在各方面行善的经历中认识神。神既是良善的，在善事上结果子就是行在光明中，与神相交（约一1:7），自然就更多认识神了。但另一方面，必先「满心知道神的旨意」，纔能在一切善事上结果子。二者互为因果。

「渐渐的多」原文 *auxanomēnoi*，是 *auxano* 的多数式现在分词，是继续增长的意思（与6节的「增长」同字）。

C. 在得能力方面（1:11上）

11上 以上各点都有连带关系。既满心知道神的旨意，又在善事上结果子而更认识神，这样，也必在各样的事上力上加力了。所谓「力上加力」实在就是更善于支取神的能力而已。所以认识神更多之后，就必更有信心，更有信心就必更有属灵的权柄和能力，因而更能在各种遭遇中得着神的恩助。

D. 在忍耐方面（1:11下）

11下 忍耐、宽容与喜乐，都是信徒该有信徒该有的品德，也是神的性情。我们越认识神，就越看见我们在忍耐和宽容方面最不像神。神对我们是多么的忍耐和宽容，惟有在多认识神之后纔能领会得到。所以认识神的结果，必叫我们生出更大的忍耐和宽容。另一方面，信徒既有信心随时支取主的能力，也就更有力量忍耐一切苦难和不愉快的事，更不怕这些事情的来临。

「欢欢喜喜的忍耐宽容」，不是勉勉强强的忍耐宽容，而是很甘心乐意地忍耐所临到自己身上的患难、逼迫，或不平待遇。如使徒们为主受苦，被人鞭打之后，反而欢喜快乐（徒5:41;罗5:3-5）。

4. 代祷中的感谢（1:12-14）

上文保罗已为歌罗西信徒感谢主的恩典，在此，使徒又在代祷之中，不知不觉为神所赐给众圣徒的厚恩而感谢神，这感谢之内容有三要点：

A. 感谢神使我们与众圣徒在光明中同得基业（1:12）

B. 感谢神将我们迁到爱子国里（1:13）

C. 感谢神使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救赎（1:14）

A. 感谢神使我们与众圣徒在光明中同得基业（1:12）

12 「基业」指天上的一切盼望、荣耀，永生的福乐、赏赐，与属天之各种权利。信徒在信主得救以后，就有圣灵住在心中，作为得基业的凭据。这天上的基业是要在光明中与众圣徒同得的，表示是用十分公正、合法、光明的方式得着的。在天上得基业与在地上得基业不同，地上的人常常不喜欢和别人一同得基业，只喜欢自己独得，因而常常彼此争斗，甚至夫妻父子也反目无情。因为地上的产业十分有限，不能满足人的心，得基业的人也常是贪心和自私的；但天上的基业却能完全满足每一个人的需要，足够让一切人一同来得。并且那些有资格领受天上基业的

人，都是曾经蒙主的宝血洗净的人，他们在主的恩中不会争夺天上的基业，而是欢喜与众人同得。这样与「众圣徒」同得「基业」，就叫神恩典的丰富和业督救赎功效之伟大，更清楚地显明出来」。

B. 感谢神将我们迁到爱子国里（1:13）

13 神怎样将我们迁到祂爱子的国里？祂救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然后把我们迁到祂爱子的国里。这个次序是连在一起发生的。

「黑暗的权势」，是指魔鬼和罪恶的势力（彼前2:9;路22:53;来2:14）。因这世界是在黑暗的权势之下——「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约1:5:19），充满各样罪恶（罗1:21-32），世人的行为常在黑暗中，看不见自己是自欺、虚伪、不喜欢光明的（约3:19;约1:2:11）。

「爱子的国」就是对督的国。注意「迁到」原文是过去式，不是指将来的事，乃是指以往的事，与上句「脱离黑暗的权势」同是信徒得救时所蒙的恩典。我们已经被迁到「爱子的国里」。这「国」按现今来说就是指教会。主的国度将来要具体的实现，但在现今却是无形的，就是指散在全世界真正得救重生的基督徒们，他们就是真教会。

「爱子」原文 *huiou tees agapees autou*，圣经只这样连用过一次，虽然中文圣经在14,15节都用过，但英文圣经这两节只用了两个代名词 *whom* 及 *who*。这「爱子」特别强调基督与父神的关系，乃是神所喜悦的独生子。所以，凡在爱子里的人也都蒙爱的，且都有了爱子的生命，有分于神的性情（彼后1:3-4;加4:5-6）。

「迁到」不只是口头上的一种承诺，而是实际被迁移到爱子的国里。神不是将我们留在黑暗中，而应许我们有光明；祂乃是救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又实际地把我们搬到祂的国里，成为祂国里的子民。所以基督徒在事奉主的时候，切不可说我的心实在愿意在神家中配搭事奉，但人却始终不离开黑暗。

C. 感谢神使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救赎（1:14）

14 得蒙救赎与罪得赦免实际上是同一件事，但「救赎」注重主耶稣方面，为拯救我们所付出的代价；赦免注重蒙恩者方面所领受之恩典。「救赎」是我们得赦免的根据，赦免是我们蒙救赎的效果。

原文「得」是今恒时体，「救赎」与赦免」是名词。这表示我们在基督里一直都有救赎，有赦免。虽然信徒得救之后，还可能犯罪跌倒，但基督救赎的功效并未停止，祂救赎的恩典永不会缺少，我们还可以借着信心支取祂救赎的功劳，恳求祂的赦免。我们既然都是身受基督救命之恩的人，就当将生合才智全献在祂手中，凡事求祂的喜悦了。

问题讨论

列出本书开端语中的各方面教训。

本书讲论信爱望跟保罗其他书信中所论有什么不同（林前13章;帖前1:3）？

「福音」会自己结果增长（1:6），这对歌罗西教会来说有什么特殊的体验？对我们传福音有什么鼓励？

传道人该常作工作报告吗？以巴弗的报告跟保罗为信徒的代祷有什么关系？我们该怎样报告工作？

保罗为信徒代祷的愿望是什么？

保罗为信徒代祷有那四方面之目的？

第二段 基督完全的荣耀（1:15-29）

本段内容是本书的主要信息，是针对歌罗西教会的异端讲的。歌罗西的异端是亚力山大的神哲主义（智慧派）和堕落的犹太教的混合产物。他们认为神是绝对属灵的，圣洁的，和属物质的人类不能接触，在这至高的神之，还有许多较低级的神和掌管日月水火的天使们，成为神人之间的阶级。这种道理实际上推翻了基督是神人之间唯一中保的地位。所以使徒在本段中特别强调基督是神的爱子，是神的像。

一. 基督荣耀的位格——万有的元首（1:15-19）

1. 基督本身的荣耀——基督跟神的关系（1:15）

本节说明基督与天使不相同。祂绝不是天使中的一位天使，而是「神的像」、「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与一切被造者绝不相同。

A. 祂是神的像（1:15上）

15上 祂就是不能看见之神的像，是神真体的一种显现，是完全表明神的。要认识神是怎样的，只要看基督就可知道，因为，「祂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来1:3），2:9又说：「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腓2:6说：「祂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总之，基督是神的像，就是祂是神的独生子的最好证据，又是基督远胜过一切被造者之尊荣无可置辩的记号。所以祂绝不只是一位天使而已！祂是神的像，意即：

1. 祂是神的儿子。
2. 祂是在万世之前与神同在的。
3. 祂就是神。正如人的儿子就是人一样，是十分确实的。
4. 祂是曾经道成肉身将神表明出来的那一位。正如祂对腓力所说的，「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14:9）。

B. 祂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1:15下）

15下 「首生的」原文 *prototokos*，与下文18节的「首先复生」为同一个字，跟罗8:29的「长子」也同一字。照犹太人的用法，这「首生的」是指弥赛亚说的（诗89:27）。所以这「首生的」绝不是说祂是人类中最先被生的；而是指祂首先复生，显明是那应许中的弥赛亚，是神的儿子（罗1:3,4）。「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可译作「祂是先于一切受造物的首生者」。这种译法把基督与一切受造物清楚地分别出来。祂不是爱造的，乃是在受造者之先（约1:1;箴8:22-31）。「首生」是指祂的复活说的（西1:18）。

N.A.S.B., R.V.都译作 *the first born of all creation*，注意 *the first born of all creation* 绝非 *the first creation*，祂是先于一切受造物的首生的，绝不可以误作祂是一切受造物中首先受造的，那是十分严重的错误。有人误解本节经文而认为基督也是爱造者。虽然跟歌罗西当日的异端起因各异，但他们贬抑基督身位的作用，却是相同的（参下文318节注解）。

2. 基督对万有的荣耀——基督与万有的关系（1:16-17）

这两节显示基督与万有之关系有三：

A. 祂是万有的创造者远超万有（1:16上）

B. 祂是万有的统治者（1:16下）

C. 祂是万有的维持者（1:17）

A. 祂是万有的创造者远超万有（1:16上）

16上 既然万有都是祂所创造的，则祂与万有是创造者与被造者的关系，二者之间大有分别。将基督看作被造者，是大大褻渎了祂的尊荣，信徒绝不该接纳这种错误。

在此保罗特别逐一明指「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借着祂造的」，这是特别针对当时的神哲主义。因他们以为除了真神以外，还有许多较低级的神或天使，而基督也是其中的一位。保罗却指明一切天上地上受造者，都是藉基督而创造，基督绝不在他们之列，而是远超过他们的。

B. 祂是万有的统治者（1:16下）

16下 万有不但是「借着祂造的」，「又是为祂造的」，也就是为祂的需要而造，归属于祂。所以「万有」都当归祂统管，由祂掌权（罗11:36;林前8:6;腓2:10-11;太28:18;弗1:22）。

C. 祂是万有的维持者（1:17）

17 万有靠祂而立，也就是说万有是靠祂而存在、立定的。万有能够继续维持现状，也是由于祂权能的命令所「托住」（来1:3），是祂所安排的各种定律支持着的。「祂说有，就有；命立，就立」（诗33:9，参诗103:19）。

总之，这两节经文教训我们该高举基督过于一切。地上万物的种种奇妙现象或规律，都不过是出于这位智慧全能的创造主所命定。万有对于我们的种种利益，或世上种种令我们喜爱的事物，也都是由这位基督所赐下的。所以我们该尊崇祂胜过一切。

当第一位航天员从太空回到地上时，人们疯狂地欢迎他。其实那不过是科学家在这奇妙的宇宙中一个小发明而已。但人类对于那更奇妙之宇宙的创造者，竟然厌弃祂、拒绝祂，甚至要否定祂的存在，这是多么矛盾而愚昧的事呢？

3. 基督对教会的荣耀——与教会的关系（1:18-19）

这两节指出基督与教会之关系有三：

A. 祂是教会的元首（1:18上）

B. 祂是教会的元始，是首先复生的（1:18下）

C. 祂是教会的丰盛（1:19）

A. 祂是教会的元首（1:18上）

18上 按弗1:23说教会是祂的身体，这两节合起来便十分清楚说明祂是教会的头。显然基督跟教会的关系比较跟万物的关系大不相同。基督对于万物，是万物之创造者；但基督对于教会，却是教会的头。这「头」的地位，显示他们之间不只是创造者与受造者之的关系，更是生命肢体的关系。教会很自然地应当让基督在凡事上居首位。

B. 祂是教会的元始，是首先复生的（1:18下）

18下 所谓元始，就是教会的创始成终者。因祂是从死里首先复生的，祂的死而复活使教会从祂得生命。这从死里首先复生，包括一个宝贵的事实，就是祂曾为教会流血受死，完成了赎罪的大功，

又升到父的右边。

「从死里首先复生」，原文 *prototokos*，「首先复生」跟上文15节的「首生」是完全相同的一个字。按诗2:7及徒13:33的解释，可知诗2:7的话是指基督复活说的。这是祂作教会的元始和作万有的元首不同的地方。祂创造万有只要凭祂的全能全智，不必亲自受死流血；但祂创始教会，却要降生、受死、复活、升天。「创造」在全能的神来说，算不得是最希奇的作为。但「救赎」在全能至尊的神来说，却是最奇妙的作为和最伟大的爱心之表露，是祂一切赐予中最大的恩典。这至高无上的神，竟然为人受死代罪，完成万世的救恩，实在是值得我们永远称颂，感赞不尽的。

基督的「复生」，是最大的得胜与荣耀，又是教会信仰的根基和盼望。祂既这样地死而复活了，就叫祂十足配作教会的元首，又在凡事上居首位。注意本节末句中的「使祂」，显示祂这样死而复活，就是神要使祂被高举为教会元首的计划。神的旨意是要信徒完全高举基督，而不高举万有中的任何被造者，这是神已显明的旨意。

C. 祂是教会的丰盛 (1:19)

19 一切神的丰盛既都在基督里面，则在基督以外，就无法得着神的任何丰盛。所以本节的意思等于说，神只愿意借着基督将祂一切的丰盛恩典赐给人。祂是教会的供给者，有了祂就有了一切的丰盛。所以不论教会或信徒个人灵性的贫乏，无非是因与基督失去联络的缘故。

本节也反驳了那些神哲主义的错误，以为人可以借着天使（较低级的神），得着神的恩典。因为只有基督里才能得着神的丰盛。

事实上并没有别的天使或受造者能像基督那么蒙神的喜悦，那么圣洁、尊贵、谦卑，足以充满神的丰盛。现今神也同样愿意将祂丰盛的恩典，充满那些洁净、尊贵、虚己的器皿，使祂的恩典可从他们身上流露出来。

二. 基督救赎的工作 (1:20-23)

保罗先提到基督本身之荣耀怎样伟大，然后讲论祂所成就的救恩，这就使人对祂所完成的救赎，更加留意，更看为有价值了。歌罗西之异端，认为属物质的人无法与属灵的神接近，这种道理是含有一小部份真理的，因为人的确是污秽有罪，不能与神亲近。但他们却忽略了基督救赎的大功。若没有基督的救赎，人诚然不能与神亲近；但既有基督之救赎，罪就不再是无法拯救的，人也不再是不能与神亲近的。因为藉主的宝血，我们就可以跟神亲近，并在祂宝血下坦然进到神面前（弗2:13;来10:19）。在此保罗分几方面讲论基督救赎的工作。

1. 救恩的根据 (1:20上)

20上 基督的救赎是根据祂曾为我们流血的事实，流血是神对罪的要求。「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来9:22）。「流血」表示已受刑罚和咒诅。罪是要受刑罚的，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刑罚，信靠基督的人就可以不用再受刑罚了。所以神藉基督的流血使我们的罪归在祂的身上（赛53:6;彼前2:24;林后5:21）。既然基督已为我们流血，受了咒诅，现在可怕的不再是人的罪，而是人的不信；人若拒絶祂的血的洗净，和祂的救赎之恩，就只好自己担罪了。

「借着祂」，不是任何人在十字架上流血就可以赎罪，唯有祂才可以赎罪，因为只有祂是绝对

圣洁的神子。

2. 救恩的成就 (1:20下)

20下 在这半节中，最重要的是这「万有」所包含的主要意义是什么？这里所说的「和好」，是怎样的和好？万有怎样与神和好？在此「万有」的主要意思是指人，因为万有是因人的犯罪而一同叹息劳苦（罗8:22）。所以，人类获得基督救赎的结果，万有也因人的得救而一同与神和好了。这「和好」的意思实即指罗8:19-23所讲的，意思就是可以不再受咒诅而享平安。人的罪得赦免而与神和好的结果，万物也因基督救赎的成功而得着完满和谐，不再互相侵害而发生各种不幸与灾祸。这种完满和谐与平安将在主的国中得着实现——「豺狼必与绵羊羔同居，豹子与山羊羔同卧；少壮狮子，与牛犊，并肥畜同群；小孩子要牵引他们。牛必与熊同食；牛犊必与小熊同卧；狮子必吃草与牛一样。吃奶的孩子必玩耍在 蛇的洞口，断奶的婴儿必按手在毒蛇的穴上。在我圣山的遍处，这一切都不伤人，不害物；因为认识耶和華的知识要充满遍地，好像水充满洋海一般」（赛11:6-9）。

在这里保罗是按基督救恩的成就来说，并非按救恩成就之功劳来说，已经包括了现在已实现，跟将来要完全实现的永远平安国度在内。

但这里的「万有」不包括天使在内。在此「地上的天上的」其含意只是指着整个宇宙，却不是特别指天上的天使。有人以为既说「天上的」，天使必在内，这样，救恩也有分为天使预备了。但按来2:16可知救恩不包括天使在内。所以这里的「地上的，天上的」只是普遍地指整个宇宙的讲法而已！

3. 救恩的经历 (1:21-22)

这两节是保罗追述歌罗西信徒蒙恩的经过，也就是救恩临及信徒的过程，跟弗2:11-13之总意相似，分两点研究：

A. 信徒的景况 (1:21)

B. 现今的蒙恩 (1:22)

A. 信徒的景况 (1:21)

21 信徒从前是与神隔绝的，按灵性是死的，不能与神交通。在此「隔绝」与创2:17之「死」是相同的意思。「隔绝」表示完全断了交通，完全离开了神。这隔绝神与人之间关系的就是罪（赛59:2；弗2:1；林前15:22）。反之，信徒罪得赦免，不只是刑罚的免除，同时也除去了神人间交通的阻隔。跟神隔绝的结果必定与神为敌——「因着恶行，心里与祂为敌」。因为人既然远离神，便更加放胆地随着己意行恶，不服从神的律法；对恨恶罪恶的神，自然站在敌对的位置上。

与神隔绝的结果也必给魔鬼机会在人的心中说话，叫人更不信服神，而放纵肉体的私欲，听从魔鬼的诱惑，走灭亡的路。注意本句「因着恶行，心里与祂为敌」，不单指那些无神论者或存心与神作对的人，包括一切虽然无心跟神作对，却因所行的事既然是恶的，就自然是敌对神的人。但感谢神，当我们还与祂为敌时，祂就为我们预备了救恩（罗5:6-11）。

B. 现今的蒙恩 (1:22)

22 本节指出我们现今能以到神面前的理由。因为神自己为我们预备了救法，使我们可以与祂和好。

这和好的工作是借着基督肉身受死所成就的。所以除了基督之外，再无别的中保，因为除基督之外，并没有任何人或天使曾为我们的罪受死。

「但如今」，是项转机，表明一切从前与神为敌的人，现今可以因信基督而与神和好了。「但如今」也可能成为一项危机，显示今后那些不信基督的人罪更大了。

下半节是论到救恩之伟大功效，不但叫我们与神和好，也使一切蒙拯救的人在神眼中「都成了圣洁，没有瑕疵，无可责备」的。为甚么信靠基督的人便不再与神为敌，且与神和好？因为基督已经完全洁除我们的罪，使我们在祂里面成为无瑕疵，无可指责的。

在此「肉身受死」可能针对当时神哲主义的错误，他们以为基督是没有肉身的，祂的受死不是肉身的死，他们以为基督只有一个抽象的身体。但圣经清楚给我们看见，基督是成了肉身为我们受死的（彼2:24;来2:14;约1:14）。这样受死的结果有完全的功效使信祂的人成为圣洁。

注意圣经不是按信徒信主以后的生活情形，来判断我们是否已经圣洁，而是根据基督所完成的救恩，来断定一切信靠祂的人都是已经成为圣洁的了。

「把你们引到自己面前」，本句证明人是可以到神面前的。歌罗西的异端以为人不能接近圣洁的神，这是错误的。人靠自己诚然不能亲近神，但靠着基督的恩典就能够亲近了。并且这正是神的目的。神自己主动地为人开通了到祂面前的路，这路就是基督（约14:6），又呼召人来亲近祂（罗10:20-21）。

4. 蒙恩者应有的策励（1:23）

23 本节最重要的是开头两个字「只要」，表示下文所说的是一种条件。因而有人以为下文所说的，就是可以与神和好的条件。这条件就是要「在所信的道上恒心……」，才不至失去福音的盼望。这讲法认为虽然救恩由基督所成就，但人必须要有坚固的信心，才能得着救恩。例如：在主所讲的撒种的比喻中，那些种子落在好土里的人，是将所听的道，持守在善良和诚实的心中，并且忍耐着结实的（路8:15）。所以我们必须有真实的信心，以持定所盼望的福音。

但本节的「只要」也可能仅仅是要指出信徒方面该尽下文所说的责任，而不是把以下所提的事，作为得以与神和好的条件。也就是说，我们并非先履行了下文提及的事，然后才可以得救。反之，正因我们已经蒙恩得救了，所以理当有如下文的表现：「在所信的道上恒心，根基稳固，坚定不移……」。既知道所蒙的恩典是这么伟大奇妙，就该更加坚强地持定所盼望的恩，不要被什么异端的教训引动而离开福音的盼望了。

以上两种解释，以末后一种解释更接近原来的意思。显然保罗这里所说的话，目的不是要劝勉歌罗西人归信神，而是劝勉他们不要受诱惑，要持定所信的。因他们是已经归信了主的人。在此可得有关信心的几点教训：

A. 信心要有对象——道

我们不是乱信，而是信道成肉身的基督。

B. 信心要有恒而持续

真信心是继续的，不是一时的，是一种有生命的信心。正如人虽然只是一次就生了下来，却要继续不断地长大；又如一粒种子，虽一次死在地里，其实它是继续的生长下土。

C. 信心要有好根基

根基稳固。

D. 信心要有盼望

真信心必有可靠的盼望，使信的人心中仰望天上的事。这种仰望可使人不至被今世的事物或道理牵引，而失去天上的盼望。

另一方面本节也告诉我们一些有关盼望的教训：

A. 我们所有的盼望是福音的盼望，不是这世界的盼望，是因接受福音而有的一切有关永生的荣耀盼望（彼前1:4）。

B. 这盼望是普天下的人都可得着的。因这福音不单传给歌罗西人，也传给普天下的人，所以凡已经得着这盼望的都有责任把它传给万人（太28:19-20）。

C. 这福音的盼望曾在使徒保罗身上发生奇妙的功效。保罗从前是极力逼害这福音的，如今却成为这福音的执事，不但自己深信这福音的盼望，也为这福音作执事，要把它传给普天下人听。

三. 基督福音的执事（1:24-29）

保罗在这几节中讲到他自己的属灵职责。他为基督作了福音的执事，要把神的道传得完备，又要用诸般的智慧把各人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并且他很乐意地为福音尽心竭力，忍受苦难。

1. 乐意受苦（1:24）

24 为什么保罗坐监受苦倒觉欢乐？因为他所受的苦不是因自己的错失，而是为主的福音和人的益处。但保罗并没有到过歌罗西，他怎么能说他受苦是为「你们」？因歌罗西信徒既是主的羊群，而保罗所受的苦正是为主的羊群和主的福音而受，从教会的整体来说，保罗虽然是在别处因福音而为主的羊群受苦，但歌罗西信徒既属于这整体的教会之中，当然也可以说是为他们受苦了。另一方面歌罗西教会虽不是保罗直接设立，却也是由信保罗所传的福音之人设立的。他们跟保罗的关系正像同一祖父的儿孙，都是一家人。

信徒若为自己的罪恶和失败而受苦，并没有甚么可喜乐。但是，若为主的儿女，或为真理的传扬而受苦，则是可喜乐的（参彼前2:19-20）。以歌罗西信徒来说，他们的情形更是使保罗觉得为主受苦是值得的。因以巴弗已将歌罗西信徒的情形告知保罗，他既知道福音的种子如何奇妙地被带到他自己未到过的歌罗西，建立起新的教会来，他是何等的喜乐呢？

其实，任何人都难免受苦，忠心为主固然要受苦，即使纵情逸乐，任意而行，同样要受苦。但若为主受苦就大有价值，这种受苦本身实在就是一种喜乐。何况这世上的苦与乐实在没有什么标准，全在乎忍受的人自己对苦难的认识与感觉而已。每逢我们知道自己所受的苦是因忠心向主，为真理的缘故而招致的困难，我们也可以像保罗那样，认为自己是为主的名受苦，是大有价值的，而可以大有喜乐地忍受这些满有荣光的苦难了。

这是本书难解的经文之，在此「缺欠」绝不会是指基督在十字架上所受的苦难而言。因基督在十字架上所受的苦难是为人的罪而受刑罚，为赎罪而献上自己，这种工作是他自己独自完成，又在十字架上已宣布「成了」，已毫无「缺欠」了。基督十架的苦难是绝不容许任何人加上什么工作，或为祂分担一部份的。所以这里所说「基督患难的缺欠」是指什么？以下两种解释可

供参考:

A. 指保所受的患难 (1:24上)

B. 指教会的患难 (1:24下)

A. 指保所受的患难 (1:24上)

24上 意即保罗将他自己所受的患难看作就是基督的患难。因保罗奉神的旨意到处传道，他所受的苦既不是自己受，乃是为基督的，也就可以说他受的患难是基督的患难。正如在他给以弗所的书信中也曾把自己看作是耶稣基督的囚犯（弗3:1;参N.A.S.B., R.V.等译本）。约翰在拔摩海岛见异象时自称为：「我约翰就是你们的弟兄，和你们在耶稣的患难、国度、忍耐里一同有分；为神的道，并为给耶稣作的见证，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岛上」（启1:9）。这样，所谓基督患难的「缺欠」，就是保罗认为他自己为基督所受的患难还没完全，他很乐意地要在他肉身上，受完他所该受的患难，打完该打的仗，跑完该跑的道。

3. 所传的真道 (1:26-27)

26-27 保罗在以弗所书3章中也曾讲到这「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弗3:3,9），是古时的先知们未明白的，是神所未启示给人的。旧约先知所预这的，都是关乎基督的降生、受死、复活与再来，但在主复活与再来之间，有一段颇长的教会时代，旧约先知们未得甚么启示。现在却藉保罗与使徒们显明出来了。保罗因为是外邦的使徒，对外邦教会的关系极为密切，又因教会的主要分子是外邦信徒，犹太信徒在整个教会中只占一个小数目，所以神将有关教会的福音真理显示给保罗的，比其他使徒更多。而保罗传道的主要任务是把福音传给外邦，使外邦信徒与犹太信徒都归为一体，成为基督的身体，就是教会。

在此保罗未将「这奥秘」的内容加以解明，一如在弗3:3-6那样。但他却指出「这奥秘」在外邦人中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就是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保罗这话是根据歌罗西人的经历说的。他们如何因神「这奥秘」的旨意，而领受了福音的真道，得着基督住在他们心中，成为他们心中荣耀的盼望，这些经历都是「这奥秘」所包括的福音之荣耀果效。

基督所以成了信徒心中有荣耀的盼望，因为基督是我们的生命，活在我们心中，使我们胜过世界（加2:20;约一4:4），又赐圣灵住在我们里面。祂所给我们的盼望是活泼的盼望，祂将在荣耀的降临中，把我们带入永远的荣耀。这一切都是必要实现的，所以说是「荣耀的盼望」（不能实现的盼望，就是羞耻的盼望），并且祂自己也就是我们的盼望和荣耀。

4. 传道的目标与原则 (1:28-29)

28-29 保罗与他的同工，是怎样宣传福音？是用诸般的智慧……。他们所传的不是自己的好处，而是传耶稣基督。魔鬼既然用各种诡计诱人犯罪，主的仆人当然也要用诸般的智慧传扬基督，引人到神跟前了。保罗传扬基督的方法，不只是用诸般的智能，也「劝戒各人，教导各人；教导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在此多次提到「各人」，原文是每一个人的意思。显见保罗的工作，不只注重公开的宣传，也注重个人引领的工夫。对需要劝戒的人加以劝戒，对不明白真理的人加以教导；劝戒或教导人的时候要用诸般的智慧，使人易于接受，易于明了。这样作的目的，是要把人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我们不是把人引到一半，或引到

自己面前，而是完全的引到神面前。

所谓「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就是使他们对神有清楚的认识，有良好生命和真理的根基，并知道凡事寻求神的喜悦，而不是体贴人的意思，一味随从人的样式。这样地引导人到神面前，就是使徒们尽心竭力，为主劳苦的目标。另一方面，信徒对于教会中引导他们的主仆，虽然应当有尊敬的心，但却不可过于崇拜，因为我们所跟从的不是人而是神。

本段显示事奉主的人，应当：

- A. 有为主受苦的心志（1:24上）。
- B. 愿作一个补满缺欠的人，不是制造破口的人（1:24下）。
- C. 一切要为主而作（1:25上）。
- D. 要完全作成神所托付的（1:25下）。
- E. 要十分明白神的旨意，善于教导（1:26-27）。
- F. 要将人引到神的跟前（1:28）。
- G. 要顺从圣灵运行的大能而工作（1:29）。

问题讨论

本大段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基督是神的像有什么意思？

基督是「首生的」有什么特殊意义？「在一切受造之先」是说基督是首先的受造者吗？

按15-19节分别列出基督对万物和教会的关系。

基督的救恩根据什么？成就了什么？

为什么保罗还没到过歌罗西，却能为歌罗西教会受苦？

保罗说他要「在我肉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是什么意思？

按24-29节，什么是「基督福音的执事」？你是一个基督福音的执事吗？作基督福音的执事该存什么态度为主受苦？怎样尽职？怎么传道？

——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歌罗西书》

歌罗西书第二章

第三段 使徒竭力的争辩（2:1-23）

本章的主要内容，一方面是责备劝勉信徒，另一方面是驳斥异端的错误。保罗在事奉中，充份表现出他怎样为耶稣基督尽忠。本章可分为三段：

一. 劝告（2:1-7）

二. 辩惑（2:8-19）

三. 责问（2:20-23）

一. 劝告（2:1-7）

1. 保罗的尽心竭力 (2:1-3)

A. 如何尽心竭力 (2:1)

1 保罗既还没有跟歌罗西和老底嘉人见过面，怎么能为他们尽心竭力？这「尽心竭力」特别形容保罗在灵里的负担。保罗在心中对歌罗西和老底嘉人有很重的代祷负担。本书提到以巴弗的代祷，也用过类似的话：「有你们那里的人，作基督耶稣仆人的以巴弗问你们安。他在祷告之间，常为你们竭力的祈求，愿你们在神一切的旨意上，得以完全，信心充足，能站立得稳」（西4:12）。看来保罗在监狱中曾尽心竭力地为信徒祷告。他听闻以巴弗讲到歌罗西的信徒在信仰上的情形，就在神面前，为他们尽力祷告。

「尽心竭力」原文 *agonia*，与林前9:25的「较力争胜」是同一个字。在提前6:12译作「打仗」，腓1:30译作「争战」。所以这句话不但说出保罗怎样在祷告上为信徒「打仗」，也说出他为信徒灵性的事，何等热切地肯付代价。虽然有许多信徒是他还不认识的，他也同样关怀。他实在不愧为神的管家，神的忠仆，因他自觉对神一切的儿女都有责任。虽然自己还在监狱中，但对于从未见面的歌罗西信徒，却仍有亲切的负担和热诚，知道他们信仰上有错误，便要极力挽回他们。

B. 为何尽心竭力 (2:2-3)

2-3 这两节圣经显示保罗为信徒尽心竭力的目的有三：

2上 A. 要叫他们的心得到安慰

使他们的心不致因异端的搅扰而惶惶不安，对原来所信的福音有所疑虑。当我们在忧虑惶惑的时候，从远方而来的友情和安慰，更能使我们得着帮助。保罗和歌罗西人是从未谋面的，竟然这么关心他们，他的信必能使他们得着很大的安慰与鼓励。

某传道人在十分灰心时，收到一封从外国寄来的信说：「现今在八个国家中都有人在为你的工作祷告。」他看到这句话时，心中立刻大得鼓励。在此保罗对歌罗西信徒的代祷，也有同样的作用。

2中 B. 要使他们有充足的信心

这充足的信心是怎样得着的呢？是「因爱心互相联络……」，他就是因爱心的交通而渐增进的。基督徒在爱心中互相帮助、勉励、关怀、和互相交换属灵经历的结果，使彼此都受主爱的激励，对神的爱领悟更多，对神的信实可靠认识得更清楚，以致我们属灵的悟性更开通，在真道和灵命上更长进，结果便能「丰丰足足在悟性中有充足的信心」。

注意这种「充足的信心」是由悟性中产生的，不单是在丰富的情感中产生的。显见这种信心是十分理智的，并非只凭感觉与情绪；而是由于对神的慈爱有相当的认识，因而十分明白地知道神是可靠可信的，就很自然地、不必用情感去勉强自己地深深信靠神了。正如我们对一个人有了深切认识时，就不再是凭情感的冲动，或带着若干冒险尝试的情质去信任他，而是从认识中很有把握地知道这人是可信托的。在文理译本中本句作「由洞悉则甚信」。

2下-3 C. 要使他们真知道神的奥秘，就是基督

这里所说的奥秘，与上文1:26;弗3:3-6的奥秘是相同的意思。「这奥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稣里，

借着福音，得以同为后嗣，同为一体，同蒙应许」（弗3:6）。而这种奥秘的旨意，也就是「福音」，是万人都可以得救的福音。但福音之所以成为「福音」，是因为有一位赎罪的救主，为我们完成了救赎之功。所以福音不只是一种道理，而是一位救主——耶稣基督，借着祂，一切的人都可以作神的儿女。但这整个事实，在旧约时代中还是一项属神的奥秘，到新约时代才完全显明出来。使徒在此很简洁地向歌罗西信徒指明「神的奥秘，就是基督」，并且深切愿望他们有这种认识。因为如果他们真知道神的奥秘就是基督（也就是福音），除了基督以外没有别的奥秘，他们便不至被智慧派的的基督奥秘知识所迷惑了。

3 本句特别针对当时歌罗西的异端。他们以为人的得救在乎知道某种特殊的知识，而这种知识只有他们中间少数的人知道。人必须在他们这教派中经过相当考验，认为是忠于他们的教派之后，才能将这种知识传给他。所以保罗在此特别用「奥秘」这类的名词，辩明一切神的丰盛都已藏在基督之内，再无其他可使人得救的知识，可从基督以外获得的了。

2. 保罗的表白 (2:4-5)

4-5 这两节圣经表现保罗在传道工作上如何一心一意地盼望信徒走在正路之中，对信徒常存一种爱心的愿望。他在辩斥异端错误时，绝不是用一种教师的态度，指责信徒的无知，而是完全用父母的心肠来劝告、指点。类似的话在林前5:3-4保罗也讲过，显见他事奉主，常以全教会的事为念，常常为他们祷告。这种属神的爱充满在心中，不是时间与空间所能限制的。虽然他未与歌罗西信徒见面，却愿他们常行在真理的轨道中，信心坚固，这样他就欢喜。

虽然歌罗西教会原是以巴弗的工作，但保罗也看作是自己的工作（不是在权利方面看别人的工作是自己的，而是在爱心的义务方面，看别人的工作像自己的），对待歌罗西信徒像自己的儿女一样。他看见别人的工作良好，教会长进，信心坚固，便十分欢喜，绝不存半点私心。

「循规蹈矩」，就是站在各人的岗位上尽责，顺服主里长辈的引领，按照教会的规律行事。有人误以为教会一切的规律、秩序、章则都是不合圣经的，是人的「方法」；但是，圣经给我们看见，在保罗的教训中，并不忽视教会的秩序与规矩（参考林前14:40），圣灵绝不会引导我们在放任、混乱、无秩序、无组织的情形中事奉祂。按着圣灵的引导也不是说我们什么都不先作准备，只在临时决定一切才算出于圣灵，这完全误解了圣灵的工作。保罗显然喜欢看见教会在有秩序的情形下活动并长进，这是合乎神旨意的。就像宇宙万物，是神藉祂的灵运行作工的结果，然而万物的运行却没有一样没有规律，或没有组织。可见良好的秩序和有生命的组织，是合乎圣灵引导的原则的。

3. 保罗的劝勉 (2:6-7)

6-7 「遵祂而行」，原文是「在祂里面行动」的意思，参N.A.S.B., R.V.等英译本，中文新旧库译本译作「当在祂里面行动生活」，就是以基督为范围地生活。

「生根」指灵命方面说的。信徒应当「生根」于基督，就能从祂结果子。「根」是向下生的，可以表明谦卑。

「建造」显示使徒在此将信徒的灵性看作一种工程，像建造房屋那样（太7:24,26;林前3:10-15）。这建造之工程是包括生活与工作两方面。

「生根」注重隐藏部分，向下深入；「建造」是注重向上的发展，是向外表现的部份，信徒应在这两方面一同生长。「生根建造」英译rooted and builded (R.V.)。

信徒当怎样生根建造？当「正如你们所领的教训」，领受良好的教训与栽培，未必就有良好的灵性，要「正如」所领受的教训，才是成功，才与所蒙的恩相称（弗4:10;路12:48）。

「感谢的心也更增长了」，本句原意是满溢的感谢。若有人生命长进，能和他们所领受的教训完全符合，他们的心自然会满了感谢，有如杯子满了而溢流出来。

二. 辩惑 (2:8-19)

1. 人间的理学 (2:8)

8 「理学」原文*philosophia*，是由「喜爱」与「知识」二字合成的，新旧库译本译作哲学（参英译）。保罗在本节圣经中劝勉信徒谨慎，恐怕有人用他们的哲学和这世上虚空的妄言，不照基督，乃照人间的遗传，将他们引诱了。在此我们留意几点教训：

A. 信徒对各种今世新奇的道理或教训，不可随便接受，要按真理的知识判别它的是与非。

B. 使徒这些话是特别针对歌罗西的异端，他们的道理是照人的理想，和玄妙的意思所设计出来，并混以人间遗传的规条，和人意的敬虔，所发明的教义。这等道理虽然可能被人以为是十分高深的哲理，但它不是福音，不能拯救人脱离罪恶，或使人得着永生。所以说它是虚空的妄言。因为所讲的不论怎样高深，并不能给人实在的结果，至终仍不过将人引到灭亡的路上。

C. 「有人用……」，使徒在此所讲论的，不是要判定一切哲学都是错误，而是特指歌罗西教会中有人想用「他的理学」引诱信徒。

D. 本节给我们看见，判别异端的一个原则，就是要「照着基督……」，凡不「照着基督」福音真理所传的道理就都是虚空的妄言。凡不符合神救人的恩典的福音，就都不是正路。

E. 在此所谓人间的遗传，大概是指当时异端中的人，凭己意敬虔所订定的种种规条，法利赛人除了热心律法之外，还制定了若干律法所没有的规条，又渐渐地将这些「人间遗传」的规条当作道理教训人，以致将人的遗传看作与神的律法占同等重要的地位（甚至比较神的话更重要，而要求人们去遵守（太15:1-90;加1:14））。这些遗传虽或起初是出于颇好的动机，但日后失其真意，变成占夺神地位的条例。它们都不过是因人的敬虔所发明的道理，并非福音的内容，不能使人得救。当时歌罗西的异端则比法利赛人更严厉地遵守人间的遗传，其实这些规条对于人的得救毫无帮助。

F. 在此保罗所提的「世上小学」，他在加4:3-9也曾提及（见加4:3-9注释）。它实际上是指：

1. 今世哲理，华而不实，虽然在人看来以为高深，其实与福音真道比较，不过是「小学」。

2. 犹太教，及它的律法……只是一个过度的小学，目的是要助人认识以后要来的主。

2. 神的丰盛 (2:9-10)

上文保罗从消极方面指斥人间理学之错误，在此使徒从积极方面指出神的一切丰盛都在基督里。除了基督之外，再无其他的神，可以作神人间的中保。

9 「丰盛」原文*pleero{ma*在太9:16;可2:21译作「所补上的」，可8:20译作「装满」，约1:16;罗11:12译作「丰满」，罗11:25译作「添满」，罗\cs313:10译作「完全了」，林前10:26译作「充满」，

加4:4;弗1:10译作「满足」，弗1:23;3:19译作「充满」，弗4:13译作「满」，西1:19及本节则译作「丰盛」。而在此译作「丰盛」，可能是因为这里是当作名词用（英文圣经译作fullness）。「神本性」指神公义、慈爱、良善……的性格，神本性的每一样美好都是十分充足的，所以统称为「丰盛」；而这些「丰盛」都居住在耶稣基督里面。

「有形有体」的意思，就是十分具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所以唯有倚靠这位曾降世为人，受死，复活而升天的基督，才能在神的性情上有分，认识神的丰盛，并支取祂的恩典。

总之，除基督之外并没有别的中保可以使我们认识神，且得着得救的智慧。凡是以为可以凭人的任何功劳便能与神接近的，都是虚空的妄言。

8 「你们在祂里面也得了丰盛」，本句显明歌罗西人是已经得着神的丰盛的人。他们既已在基督里领受了神的生命，当然便有分于神生命的一切丰盛。由此可见这全能的神，并非一如神哲主义所说的高不可仰，是人所不能接近的。因「基督」就是我们可以与祂联合，有份于祂的性情的中保。

「祂是各样执政掌权者的元首」，本句所指与弗6:12之执政掌权者不同。那里是指恶天使，即鬼魔的灵；而在此是指一般天使（也可以指人间的一切执政掌权者）。保罗这些话都是反驳当时异端所主张的道理，他们以为基督也不过是天使之一，是许多较低级的神中的一位，又以为日、月、雷、雨、宇宙百态，各由天使掌权。在此保罗指明基督乃是各样执政掌权者（一切天使）的元首。这不是说使徒承认他们所主张由各级天使掌管宇宙百态的讲法，他的重点乃是说，不论怎样等级的天使，基督都远超过他们。所有天使虽或在神前有分等级及工作，但他们无非都是受基督的掌权、支配、分派，好为基督和那些蒙恩的人效力而已！他们只是受基督的差遣，成就祂的旨意，却绝不是分担基督中保的工作，也不是许多神中间的一位。

A. 在基督里的割礼 (2:11-12)

11-12 保罗在此指出信徒已在基督里受了非人手的割礼，这种割礼是能使他们脱去肉体情欲的。换言之，保罗在此实际上是解明旧约割礼只不过是一种预表，表明信徒在基督里所受的真割礼。旧约割礼的目的是教导人要脱离肉体的败坏。但怎样才能真正脱离肉体的败坏？要借着信心进入基督里。其实肉体的败坏既是一种关乎灵性的事，而身上受割礼，只不过关乎仪式属外表的事，怎能因此使灵性得着洁净？但基督为我们所行的割礼，并非用火石刀或经人手而行的割礼，乃是拯救我们脱离肉体的情欲，将我们的旧人与祂同钉十字架的割礼，所以12节说：「你们既受洗与祂一同埋葬，也就在此与祂一同复活；都因信那叫祂从死里复活神的功用。」这里一方面说明真割礼是什么，就是与主的受死、埋葬、复活联合。按基督在十字架上成就的事实来说，是已经把我们的旧人和祂同钉十字架。我们现今只要借着信，便联合在祂所成就的这事实上，与祂同死。所以脱离肉体情欲的真割礼，不是一种属仪文的割礼，乃是救恩内容的一部份，是借着信心得以成就的。

另一方面也说明，旧约的割礼是预表新约洗礼的意义；不过不是预表洗礼的仪式，而是预表洗礼所表明信徒与主同死同埋同复活的经历，也就是预表肉体与肉体的邪情私欲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加5:24）。但神怎样将基督所完成的这种同钉、同死、同埋、同复活的救赎，成为信徒的经

历？下句说：「都因信那叫祂从死里复活神的功用」，也就是说这恩典是借着「信」支取的。

B. 基督十字架的得胜 (2:13-15)

使徒继续讲明基督如何救我们脱离肉体情欲的割礼，使我们与祂同死同活，就是借着祂在十字架上的得胜。祂在十字架上已经使神赦免了我们的罪，又藉十字架所成就的救赎，将一切「有碍于我们的字据」撤去，钉在十字架上，使我们不再受律法的辖制。

1. 基督的得胜在生命方面给我们的拯救 (13)

13 这拯救就是使我们因为罪得赦免而得着生命。

「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与弗2:1相似。注意使徒将「过犯」与「未受割礼的肉体」相提并论。一切未信主的外邦人原都是死在罪恶过犯之中，且按肉体是未受割礼的，歌罗西信徒当然也是这样。但现在他们已经不再死在过犯中，而是罪恶已蒙赦免的人了。他们按肉体虽未受割礼，却在基督里受了不是人手的割礼。保罗将「死在过犯中」与「未受割礼」连在一起，换句话说，「罪恶得赦免」与「已受了不是人手的割礼」，也是连在一起的事。所以，未信主得救的人都是未受真割礼的人，已信主得救的人，都是已受了真割礼的人。

「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本句与弗2:5相似。在此「便叫」表现很重要的语气，说明信徒早在信主得救时，就已领受了主的生命。基督早在十字架上已经作好这罪得赦免和得生命的工作了。

2. 基督的得胜在法理方面给我们的释放 (14-15)

14 「又涂抹了在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有碍于我们的字据」，在此「字据」原文 *xeirographon*，按 Arndt & Gingrich 新约希英字汇是指古人用手写的欠单。使徒用这字指着旧约的一切规条、律例，包括下文所说的「节期，月朔，安息日……」，及律法所要求我们履行的义务。这一切的「字据」，都因基督在十字架上，已照律法的要求为我们而死，便都已「撤去」、「钉死」了。保罗这些话很清楚让我们看见，今日信徒没有遵守旧约律法的义务。我们不是欠律法的债，律法上有关礼仪方面的规例，不是我们所要遵守的，我们也不是凭着遵守这些规例而得救。

为什么使徒将旧约这些规例说成是「攻击我们有碍于我们的字据」？因律法是公义的，是我们所必须服从的；但我们却又不能遵守律法，常常死在过犯罪恶中，无力抗拒罪恶，不得不顺从罪恶的诱惑。这样，公义的律法就变成是攻击我们的，使我们的良心责备自己，在亲近神方面成为「有碍于我们的字据」。但基督受死于十字架的结果，既涂抹了我们的罪，也就除去了这些阻碍。

「有碍于我们的字据」，仿佛一个负债者写了欠单，到时却没法清还，那么欠单上所写的，就是「有碍」于他的字据，使他内心不安，在法理上又要受到「追讨」，因而不敢跟债主坦然相见。我们对神的律法也是这样，当我们有责任遵守神的律法，却又不能遵守时，就在遵守律法上，成为欠了神的债的人，因而不能跟神有交通。现今基督为我们钉死在十字架，为我们清还了这些「债」，神就免了我们的债，好像债主已将欠单投在火炉中烧去，此后我们跟神之间就不再有什么阻碍与不安，可以坦然交通了。这就是保罗说「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的意思，因它已不再向我们要求什么义务和责任了。

15 15节「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掳来」，这「执政的掌权的」有人以为是指上文的善天使，因第10节刚刚提及基督是「各样执政掌权者的元首」，而那里所说的执政掌权者显然是指善天使，不是指魔鬼。那么在此15节之「执政的掌权的」自然也是指善天使了。犹太人相信有天使执掌各样的律法，因旧约是经天使的手而设立的（加3:19）。保罗在此可能借用他们的讲法来解明福音真理。照这种见解，本句的意思就是：基督十架的得胜，不但将旧约有碍于我们的字据撤去，而且连掌权律法的天使也「撤去」。换言之，已彻底地将我们从律法下拯救出来，不再在律法下了。

但这「执政的掌权的」若指恶天使更合原意，因弗6:12「执政的掌权的」很明显是指恶魔而说。虽然上文10节本句曾用以指一般天使，但这句话既有两种可能的用意，实无须定准它属于那一方面的意思，而应按上下文的用法来决定。在此本句若指恶魔来说，对上下文更自然而合理，意思是：耶稣基督借着十架不但将信徒从律法下救了出来，使他们不再受律法的束缚，而且也已经完全胜过那使人陷于罪中，以致受律法指控的魔鬼和牠的使者。信靠基督的人，已不用遵守律法的字据作为生活行事的准则，他们是依循基督十架得胜的能力，完全的爱，和圣灵的引导（加5:13-14,16-25），作为行事生活的规范。

A. 关于饮食与节期（2:16）

16 旧约摩西律法中有许多有关饮食的禁戒，或洁净的条例，又有许多日子、节期都要遵守（利11章;16章;17章;23章;申16章）。当时歌罗西的异端以为得救之后，应当遵守这些条例。他们看见歌罗西信徒领受了福音，不守这些规矩，便批评论断他们。保罗却坚固信徒，不拘在「饮食上，或节期、月朔、安息日，都不可让人论断你们」，意即都不可怕人的论断而转从人的意思，更不要因人论断而不敢站在福音的真理上。

B. 关于影儿与形体（2:17）

17 本节与来8:5;10:1相似，清楚地告诉我们，旧约那些礼仪条例都不过预表基督和祂所成功的救法。现今那真像既已来到，当然不必再去拘守预表这形体的影儿了。

本节也显示歌罗西信徒所领受的福音，比那些主张要拘守律法的异端优胜得多。因那些规例不过是影儿，而信徒所领受的却是「形体」。他们既已领受了「形体」（基督），得着了律法所预表的救恩的实际，当然无须再去拘守律法的规矩了。

C. 关于传异端者的虚伪（2:18-19）

这两节使徒指出传异端者的种种虚伪以警告信徒，不要因人故意的谦虚、敬虔，便摇动自己的心，而随从他们的道理。在此分五点：

18上 1. 他们是故意谦虚的

在这里使徒所指斥的「故意谦虚」乃是一切热心律法的人必然会陷入的错误。他们所作的事都含有要做给人看的成份，并且这种做法，可能成为一种习惯而不自觉。所以这里的「故意」，是注重指他们行事的基本动机而说的。

信徒有时会因别人的败坏而放纵，效法别人的样子；但也有些信徒却是因佩服虚伪的敬虔而跟随人，走在错误的路上。这两方面的危险，都是我们所要防备的。

本节使徒给我们看见应当注重真理过于人的经历。人的经历可能错误甚或虚伪，但神的真理却永远准确。对异端之判别，更不可单凭那些异端者的谦虚、虔诚、或爱心，而该留意他们所传的道理，是否合乎圣经一贯的真理。因为那些所谓的「谦虚」、「虔诚」，都可能是为着要达到他们诱惑人的目的而故意表现出来的手段。

18中 2. 附和异端会失去奖赏

「就夺去你们的奖赏」，注意使徒不是说他们会失去生命，乃是说他们的「奖赏」会被夺去。基督徒的「奖赏」可能因半途失败而失去，或受亏损——「你们要小心，不要失去你们所作的工，乃是得着满足的赏赐」（约二8）。但「永生」向来是因信得着，而不是当作奖赏赐给人的。

么cs3 3. 他们「拘泥在所见过的」

就是拘守于凭眼见的范围内，以寻求得救的方法，随己意臆测神的作为，却不肯用信心进入基督内，经历他们眼所不能看见的事，领取神为我们预备那更大的恩典与福分。本句小字作「有古卷作这等人窥察所没有见过的」，这意思就是说这等人对他们所未认识的福音真理存着疑惑、不信、挑剔不是的态度，这证明他们都不是真信徒。注意使徒这句话是对那些拘守旧约规条，不肯接受基督福音的人说的。因福音真理对于在犹太教下的人乃是完全「新」的事，所以使徒认为他们不应拘泥于已知已见的事上，而不肯对他们还没有经历过的神新的恩典虚心领受；但使徒并没有意思说凡是新的事都是好的。如果用这句话劝勉人离开福音真道，便是完全误用了圣经，和误解使徒的意思。

但本句的灵意，可以应用于信徒追求属灵的长进方面，不可拘泥于已有已知的经历上，以自己所有的为足，那结果必定叫我们的灵性停滞不前，自满自大。

18下 4. 他们随己意自高自大

「随着自己的欲心」就是随着自己放纵情欲的心。但这「欲心」所注重的不单是放纵私欲的行为，更是指他们那种自显清高的心意。凭自己的私意事奉神的宗教热诚，也都是从人的「欲心」中所发出的一种私欲，是从另一方面高举人的。所以下句说这等人是「无故的自高自大」，也就是说他们完全不认识自己对于遵守神的律法是毫无能力的，竟然想凭自己虚伪、不完全、不切实的品德，夸耀自己。他们这样完全不值得骄傲而竟然骄傲，就是「无故的自高自大」。这种内心实际上是自高自大，而外表故作谦虚的情形，是一切要凭自己善行得救的宗教所共有的现象。

19 5. 他们是不持定元首的

「不持定元首」就是无意决心跟随基督，不完全接受福音。保罗不是说这些传异端者和信徒也都属于同一位元首，而是说他们没有以信徒的元首为元首。他们对福音真理的信服，只是表面敷衍的信服，并没有持定基督救赎的恩典，作为独一无二的救法。因他们在信靠基督之外，另加上许多人的遗传规条，和由人的聪明所发明的道理。这都是因为他们自高自大，随从自己私欲的缘故，以致他们不能认识这位只赐恩给谦卑之人的神。

本句也可能是连接18节上半「不可让人因着故意谦虚……就夺去你们的奖赏」。这样本句是警告信徒要持定元首基督的意思。

「全身既然靠着祂筋节得以相助联络，就因神大得长进」，本句与弗4:16相似。使徒既指出异端的危险，便转而劝勉信徒要以这等人作为鉴戒，而持完元首。信徒要是持定基督，高举十架的得胜，凡事让基督居首位，全教会就靠着基督「筋节得以相助联络」，便可以因神的怜悯而大得长进了。

三. 责问 (2:20-23)

在这几节中保罗用一种质问的口气责备歌罗西人，使他们知道他们既与基督同死，脱离了世上的小学，就不该再去顺从律法的规条，而且那些规条对于克制情欲实际上是毫无功效的。

1. 责问信徒为什么还在世俗中活着 (2:20-21)

20-21 「你们若与基督同死……」，这「死」字是过去式。所以使徒在此并非说歌罗西人还没有得救经验；而是用一种辩论的语法，说明凡属基督的人，既都是与基督同死的，就是已经脱离世上小学的人，岂可再去服从世上小学那些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类的规条呢？这种与基督同死的经历是在信徒得救时已经成就的事实（罗6:8,11;提后2:11;西2:11-12;弗2:5-6）。既已同死，就脱离了律法，因律法对已死的人，是不再有任何要求的（罗6:2;7:1-6;加2:20;6:14）。所以基督徒若去遵守那些凭字句的规条律例，就是无知而多余了。这就如一个已经上了大学的人，再回去读小学，又像一个开了眼睛的人竟跟着瞎眼的人走一样，是愚昧而可笑。

「世上的小学」参加4:3注解。

「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意即抽象而不切实际，仅属字句，不能发生真正功效，对人的得救或人的品德并没有真正的帮助。

「规条」指当时异端凭自己对律法的知识所定出的规矩（见23节）。

2. 指明人的规条之虚有其表 (2:22-23)

22 难道「律法」是人的教导么？不是，本节的意思是说，当时那些异端既不明律法的功用，竟然凭自己的意思来讲解律法的规条，又增订各种条例，叫人遵守，作为得救的门径之一，完全误用了律法的效用（参罗马书3:20注释）。这样的教导乃是人的教导。

「这一切，正用的时候就都败坏了」，即在应用时，就显出无真正的功效，只是表面的「肤浅的装饰」，并不能使人内心真正改变，对灵性生命没有实际益处。

23 「使人徒有智慧之名」，就是虚有其名，而没有实效。当时歌罗西的异端所订的规条，只能叫人外表看来属灵，被人视为「智慧」，但事实上只是属人的私意崇拜，像该隐所献的祭那样，并不能得神喜悦。除了「自表谦卑，苦待己身」之外，毫无用处。

一切异端都有共同的特点，就是都是要发表人的长处，包括人的谦卑与刻苦……，其实这些都不过是一种夸耀人的「巴别塔」，不能使人认识神的恩典。

不但这样，这种人的主张和规条，对于克制情欲，也没有真正功效。因为人的情欲绝不是表面的克制就可以收效，必须从里面根本改变；而这种改变，只有那为人受死而复活的主纔能够给人。人既不能赐人新的生命，使人从里面获得更新，那么人的一切规条律例，也都不过是换汤不换药的做法，无补于实际。

总之，使徒在本段中说明一切旧约律法、礼仪、规条，都不过是表明那要来的基督跟祂的救法。

这些律法的目的是要叫人明白神的救法，但它们本身并不是神的救法。

神所要教导我们明白的，不只是一加一等于二，而是要教导我们明白一加一等于二的原则。我们若只会计算一加一等于二这一题，不算是学会了加法；必须要学会了一加一的原则，才算是学会了加法。我们不是要一加一，二加二，三加三地逐题去学习；乃是学会了加法的原则，便会计算一切的加数了。

神在旧约中用各种各式的预表、历史，就如算术教师所列举的许多加数题一样，目的不是要学生去死记每一题的答案，而是要学生从许多例子中领悟加法的原理。照样，神也借着那许多预表的历史事实，要我们明白救恩的原则，却不是要我们去死守那些用来预表基督的「影儿」——律法的礼仪和规条等。神所要我们明白的救恩的原则，就是我们绝不能凭自己的善行得救，必须仰赖基督的救赎才能得救。要是我们不领悟这原理，竟逐一地持守旧约律法中的种种诫条、节期、日子、割礼……等，就完全违反了神赐下律法的目的和旨意了。

问题讨论

保罗既没有跟歌罗西人会面，怎么能为他们尽心竭力？尽心竭力原文是什么意思？保罗为他们这样尽心竭力有什么目的？

保罗对歌罗西人有什么期望？他怎么勉励他们？

什么是2:8所谓的「理学」，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

信徒为什么不必受割礼？割礼的真意是什么？割礼跟洗礼有什么意义上的关联吗？

按2:12-15，基督十架之得胜给我们那两方面的恩典？

2:18,20所谓的「故意谦虚」，「不可拿……的规条」，是指什么？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歌罗西书》

歌罗西书第三章

第四段 信徒生活的原则（3:1-4:6）

在这大段中使徒所注重的信息是关乎信徒生活方面，指示信徒如何过得胜生活。本书前2章的信息，比较着重对付歌罗西的异端，使徒按着福音的真理，指导信徒如何在主的道上站稳，免得被假师傅诱惑。但从第3章开始，保罗便从另一方面教训歌罗西信徒如何在生活上荣耀主。他们既无须遵守那些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的规条，这样，他们在生活上要遵循怎样的原则？从第3章开始便加以说明。

保罗常在辩明福音真理之后，接着就教训信徒怎样在真理与爱心的原则中生活行事。这也就是本大段的主题，并且其中的教训，跟以弗所书后半部很相似。

一. 求上面的事（3:1-4）

信徒生活的第一个原则是求上面的事。为什么要求上面的事？

1. 因我们已与基督同复活（3:1-2）

1 「若真与……」，使徒不是怀疑歌罗西信徒还没有与基督一同复活的经历；而是用一种推理的

语法说明一种当然的道理，正如2:20的「若」字一样。信徒既与基督同复活了，当然该求上面的事。

「与基督一同复活」，指信徒得救的经验是因信而得着的。「求上面的事」，就是有了这经验的人该有的表现。基督徒的「复活」是一种生命的更新，不是一种道德的改革，也不是一种理念。既是生命的更新，自然要有生命的表现，这表现就是求上面的事。

「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本句加强上句的意思。基督坐在神的右道，表现祂已经得胜，已经领受天上地下的权柄，被神升为至高。我们既然从祂得赦罪，得生命，当然应当以祂作为我们在地上生活的目标，以祂的事为我们思念的中心，又以祂所应许的盼望给我们带来的一切福乐为满足。

2 「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这句话似跟上节「求上面的事」意思重复。其实上句注重追求、寻求方面的意思；本节注重思想、默念的意念。怎样才会喜欢追寻上面的事？就是要多思念它们。多用心思想上面的事更加爱慕，更觉得它的可爱、有价值，因而更想多知道多得着，就自然地追求天上的事了。

人的心思主掌人的一切行动。信徒在世上，若要常过得胜生活，不被今世罪恶缠累，就必须保守自己的心，思念天上的事。心思属天，然后生活才会属天。反之，心思是属世的，生活当然也属世了。当我们有了属天的心思后，对地上的事自然会看得轻，看得小，而对天上的荣耀却看得更为真实。这常思念天上的心思，是我们爱神的最好证据，因为人所爱的，必常思念难忘。

2. 因我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 (3:3)

3 本节论到信徒生活的两方面，一方面我们是已经死了的，这是向世界方面来说。罪恶曾使我们的灵性死了，使我们在神面前过一个像死人的生活，跟神没有交通，又在律法下要被定死罪。但基督的死，却使我们脱离那极大的死亡。我们因着信而与祂同死，就被神看为已经死了。另一方面我又是活着的，我们从基督领受了新的生命，这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所谓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就是我们所领受的生命，乃是与基督和神完全合一的，这生命就是神的生命。神的生命的特色，就是祂可以分出去；我们肉身的生命也是可以分出去的，但分了之后就成为另一个个体，而神的生命是灵的生命，分出之后仍然是合一的。所以主耶稣降世时说祂自己是「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约3:13）。照样，今日领受基督生命的人，可以说是在地得生命而仍旧在天的人。

当时歌罗西的异端以为，只有他们之中的少数人有「得救的奥秘知识」。使徒在此却指出重生的生命是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的，是与神联合的生命。它是属基督的，也是赐给信徒的，又是与神合一的生命，是完全属神的奥秘，是藉信心领受的，绝不是少数人所能专制的知识。使徒在此把神的生命比作是包括全教会的「大生命」，所有领受了神生命的人，都藏在其中。

本节也可说是我们追求上面的事的方法之一。这方法就是，消极方面看我们是已经死了的。为什么我们会为肉体作种种筹算？无非都是为「地上」而生活。但当我们看自己是死了时，任何地上的事也不能拖累我们了。积极方面，把那藏在基督里的生命，借着跟神不断联合而活出来，顺着这生命而生活行事，自然是以上面的事为念，追求天上的盼望了。

保罗这句话提醒信徒应当知道，我们所领受的生命是多么荣耀和宝贵。「神里面」是何等圣洁、荣耀……不容常人侵入的所在，但神却把我们藏在祂里面。没有人会把一双破鞋放在珍贵的首饰箱里，只会将珍贵的物品放在珍贵的箱子里面。照样，我们的生命既被藏在神里，显见我们所领受的生命多么尊贵荣耀，我们所处的地位何等安全可靠！既然如此，我们怎么可以轻忽这宝贵的恩典，不思念上面的事呢？

3. 因我们将与基督一同在荣耀中显现 (3:4)

4 「显现」圣经有时指基督第一次降世（提前3:16;约一1:2），有时指基督复活后向门徒显现（徒1:3）。但在本节是指基督的第二次降临（参彼前5:40;提前6:14;提后4:80;多2:13）。

本节表示信徒有一美好荣耀的盼望，是存在天上的盼望。就是耶稣基督再次显现时，信徒要一同显现在荣耀里（彼前1:13;帖前4:16-17;帖后1:7-10;罗8:19;启19:7-10）。我们既要跟祂一同显现，就该为着将来这个荣耀的盼望而生活，不要只顾念地上的事。

二. 治死旧人 (3:5-11)

这几节中提到旧人的种种罪行，共可分为三类：

A. 关乎私欲方面的罪

如：淫乱、污秽、邪情、恶欲、贪婪（弗5:5）。

B. 关乎心性方面的罪

如：恼恨、忿怒、恶毒。

C. 关乎言语方面的罪

如：毁谤、污秽的言语、说谎等。

这些都是旧人的种种表现；信徒却要治死旧人，活出新人的样式。在此使徒解释信徒为什么要治死旧人，可分五点研究：

1. 要「治死」地上肢体，因已与主同「死」（3:5上）
2. 要「治死」肢体，因我们还活在肉身中（3:5下）
3. 要「治死」肢体，因信徒已经是顺命之子（3:6）
4. 要「治死」肢体，因信徒现今已脱去旧人（3:7-10）
5. 小结（3:11）

1. 要「治死」地上肢体，因已与主同「死」（3:5上）

5上 5节首句有连接词「所以」，表示以上所说信徒已与基督同死同复活，并且信徒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就是信徒应当治死旧人的理由。这也证明上文所说的与基督同死，乃是指在基督里的地位而言，不是指信徒生活上的经历；否则上文既说已「同死」，使徒绝不至在此又叫信徒去「治死」了。信徒这种「治死」肉体与外教人的修养刻苦有什么分别？那分别在于信徒是凭基督已成就的事实——已钉死我们的肉体。我们只要用信心接受，世人却只凭一己的努力。信徒经历与主同死，是经历救恩的另一阶梯。

2. 要「治死」肢体因我们还活在肉身中（3:5下）

5下 注意，使徒提到「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后，跟着就举例说：「就如淫乱……」，而这些

都是罪恶的事，显见使徒的意思是说，地上的肢体是表现这种种污秽之事的工具。当我们活在血肉之体中时，常要受到肢体的律和牵制（罗6:13;7:23），这肢体的律是随着肉身的存在而存在的。是靠着圣灵治死地上的肢体，不让它随从肢体的律，乃应拣选圣灵的意思，随从生命圣灵的律（罗8:2,5-6,13）。

「要治死」，表示这种治死的经历，需要信徒用意志抉择，所以使徒才这样劝勉他们。因为信徒虽然在地位上已经与基督同死，但要将这同死的历史事实，变成本身的经历时，需要信心承认主所成就的事实，看自己是死的，并用意志拣选圣灵的意思，弃绝肉体的要求。

3. 要「治死」肢体因信徒已经是顺命之子（3:6）

6 因为神的忿怒必临到悖逆之子，岂可仍行悖逆之子所行的事呢？或说若神的忿怒要临到悖逆之子，我们岂可随从他们的主张行事，不随从圣经的真理呢？

4. 要「治死」肢体，因信徒现今已脱去旧人（3:7-10）

7-8 这些事既是从前在罪中时所作的，现今已在基督里，自然应当弃绝这些事了。对于罪恶的痛苦和罪恶所带来的伤害，我们是已经有了经验的人，我们既已领略过罪恶的滋味而转向基督，岂可仍恋栈罪恶外表的美丽，而不弃绝罪恶的缠扰呢？

恼恨、忿怒、恶毒，都是属于内心性情方面的败坏，毁谤和污秽的言语，是外表行为上的暴露。诚于衷则形诸外，没信主以前，我们的败坏，不只是偶然的错失，实在是内心生命的败坏所表露出来的恶行。内心对人怀恨、嫉妒、忿怒……的结果，就在行动上，说出毁谤和污秽的言语来。正如主耶稣所说的：「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太12:34）。

这样，使徒在这里所要求于信徒的改变，当然也不是只在外表上偶然说些好话而已，而是要求信徒活出那已经有的新生命。信徒如果顺从圣灵不体贴肉体，治死肉体的恶行，就必能结出新生命的果子来。从前他们的困难是，就算下决心也结不出善果，因为根本没有生命；现在他们只要决心顺从圣灵，就可以表现出新生活了。

9-10 在此「旧人」指旧亚当生命的败坏。信徒不再活在旧人的支配中，也不再依循旧习惯行事。「穿上了新人」就是披戴基督，在新生命里生活，在新规律中行事为人，站在新地位上事奉神的意思。

顺从「新人」生活的结果，使我们在神的事上，有更多的「知识」——认识神的知识。又在属灵的「智慧和身量」上日渐长大，「正如造他主的形像」。

注意，第8节提到，「毁谤，并口中污秽的言语」，第9节又提到「不要彼此说谎」，这些都是关乎言语方面的罪。可见信徒在治死旧人，活出新人的经历中，胜过言语上的罪占相当重要的地位。基督徒不要轻忽言语上的过失，在言语上随便之后，在别的罪上也可能随便。雅各说：「若有人在话语上没有过失，他就是完全人，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雅3:2）。

5. 小结（3:11）

11 本节是要说明，这种在基督里的新生活的原则，是不分任何等级与种族的。基督的恩典要临到一切的人。一切在祂里面成为新造的，也都应该依照同样的原则来生活，同样用信心支取这新造能力，使新生命日渐强壮。不论希利尼人、犹太人、化外人、西古提人，这些都不过是人间

的区分，在基督里却没有这些区分。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一切人之中的。祂是我们里面的生命，又是我们外面的能力。祂像一件义袍穿在我们身上，同时又是生命的大能住在我们里面。祂的救恩原理适合一切不同阶级种族的人。

罪恶向来就是超种族、超国界、超时代性的。犯罪的方式虽因时代而不同，犯罪的本质在任何时代地区却都一样。没有什么罪在这时是罪，在另一时不是罪。照样，基督的救恩也是超时代、超种族、超地区的。没有什么人或什么时代，例外地要把基督的救赎加以修正才合用。它是一切信徒都合用的。

问题讨论

基督徒为什么要「求」上面的事，「求」上面的事跟「思念」上面的事有什么关联？你的生活中曾否有过类似的学习？

我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该怎样领会？我们在地上，神在天上，我们怎能既在地上又在天上？

治死「旧人」或「地上的肢体」是什么意思？怎么经历？为什么要「治死」？

注意：11节基督救恩的超时代与超种族的特性，怎样应用在我们信仰生活中？

三. 活出新人 (3:12-17)

在这里保罗指出新生命的几个特点。这些特点就是模范的肢体生活，是我们一切在主里新生的人所应有的表现。可分三点研究：

1. 为甚么要活出新人？ (3:12上)

2. 新人应有的美德 (3:12下-15)

3. 活出新人的途径 (3:16-17)

1. 为甚么要活出新人？ (3:12上)

12上 这就是我们应当活出各种美德的理由。神拣选我们的目的，绝不是叫我们继续过罪恶的生活，而是叫我们过圣洁的生活，将祂的荣美，祂的生命表现出来。我们既蒙了拣选，作了神的选民，就该有以下的德行，才跟神选民的身分相称。我们既是属天的高贵民族，自然应当与属地的人有显著的分别了。

「圣洁」说出基督救赎所成就的恩典。我们原是污秽的，但神却使我们成为圣洁，若我们没有美好的见证与生活，便辜负了神这奇妙的作为和恩典，使人疑惑神在我们身上所施行的救恩了。

「蒙爱」说出我们曾领受神的恩爱的事实，是神所宝贵，所爱顾的。信徒不活出新人该有的品德，就不像是神所爱的人。这「蒙爱」提醒我们该有高贵的品格。每逢罪恶的试探临到我们时，要想到自己是主所爱的人，每逢要活出某种属灵美德时，也要想到自己是主所爱的人。我们不该使爱我们的主失望，倒要叫祂得着荣耀，使祂因我们的缘故被人称颂。

本节经文像是一个天秤，前半是神的恩典，后半是我们的本分。前半是神为我们种下一些种子，后半是我们应结出的果实。前半是我们的地位，后半是我们应有的品格。当我们思想这节圣经时，总要把自己放在这天秤上称一称。

2. 新人应有的美德 (3:12下-15)

在此所论的美德共有九样：

- A. 怜悯 (3:12下)
- B. 恩慈 (3:12下)
- C. 谦虚 (3:12下)
- D. 温柔 (3:12下)
- E. 忍耐 (3:12下)
- F. 彼此包容饶恕 (3:13)
- G. 爱心 (3:14)
- H. 平安 (3:15上)
- I. 感谢 (3:15下)
- A. 怜悯 (3:12下)

12下 「就要存怜悯……的心」，原文是「就要穿怜悯的心」。心怎么能「穿」？穿在此有特别的意思，一方面表示我们本身原没有怜悯，或任何美德，这一切都是新人所有的，所以我们应当把它「穿」起来。另一方面表示，虽然怜悯的心是内在的，我们却要把它表现在现实的生活上，像衣服穿在身上那样。

B. 因慈 (3:12下)

参加拉太书注解。

C. 谦虚 (3:12下)

参加拉太书注解。

D. 温柔 (3:12下)

参加拉太书注解。

E. 忍耐 (3:12下)

参加拉太书注解。

F. 彼此包容饶恕 (3:13)

13 「倘若这人与那人有嫌隙，总要彼此饶恕；主怎样饶恕了你们，你们也要怎样饶恕人」，圣经没有以为信徒跟信徒共同生活时，不会发生磨擦。反之，圣经是要求我们在发生磨擦后彼此包容饶恕。

嫌隙——就是可疑的漏洞。人与人来往，很容易发生这类的漏洞。例如当你家中有难处时，你在人前的表现可能是忧愁的，郁郁寡欢的，但别人却可能以为是你对他有什么不满，这就成为一种嫌隙在他心中了。这种嫌隙是由于人在肉身活着时的种种不完全，而成为不可避免的。我们在肉身活着时无法知道人心中所藏的，无法在每一个时刻都保持清醒，或保持正确的态度，又可能因情绪的起落无常，而发生种种不完全，而成为不可避免的。我们在肉身活着时无法知道人心中所藏的，无法在每一个时刻都保持清醒，或保持正确的态度，又可能因情绪的起落无常，而发生种种的误会，因此和人来往时彼此都很容易留下嫌隙。我们要怎样处理这些嫌隙？要彼此包容，彼此饶恕；否则便可能成为一个破口，使魔鬼有机可乘了。彼此包容饶恕，是新

人所该有的品德，那么我们要怎样彼此饶恕呢？使徒的回答是：

「主怎样饶恕了你们，你们也要怎样饶恕人」，不是要像我们自己那样饶恕，乃是像主耶稣那样饶恕。主的饶恕是完全忘记，不再追究以往的真正饶恕，绝不留痕迹，不翻旧账。我们也当这样饶恕人。

彼此包容与彼此饶恕是连在一起的，若只包容而不饶恕，或可能有一天会爆发成为不可收拾的局面。

G. 爱心 (3:14)

14 「在这一切之外，要存着爱心；爱心就是联络全德的」，为什么在这一切之外还要存着爱心？下句说爱是联络全德的，联络原文 *sundesmos*，就是「联成一条链子」或「联系物」的意思。在徒8:23译为「捆绑」。爱心像一根绳子，将各种美德联结起来，成为完整的。没有爱心，各种属灵品德都不完满，不能发挥最高的属灵价值，而且缺乏感力和生气。林前13章是专讲「爱」的一章圣经，使徒把爱作为一切行事的价值，是产生种种美德之母，所以信徒的各种美德是以爱心为根基，没有爱心的各种谦卑、忍耐、慈怜、温柔、信实……都带着虚假的成份，不能久存，也不能使人受益。

爱心使我们不但不嫉妒别的信徒所表现的美德；且像一根带子，将教会各个信徒所表现的美德联系起来，成为有力的见证。反之，若没有爱心，就会因别人强过自己而感觉不快，甚而暗中毁谤破坏，使原本有力的见证成为引起纷争和各种坏事的潜在原因。所以说「爱心就是联络全德的」。虽然我们个人没有完备的「全德」，但各个信徒合在一起，便有完备的全德，也有完备的见证了。

H. 平安 (3:15上)

15上 「又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们心里作主」，人必须在自己有平安时，才能给别人平安，但人对自己的平安尚且没把握，怎么能保证别人有平安？所以人的平安是不可靠的，但基督的平安是永远可靠的，因为这升到天上的基督，已坐在神的右边，已安息得胜，祂所赐的平安没有人能夺去。

「又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们心里作主」的意思，就是在一切行事上，要让基督平安作主宰，要以保持这种平安作为行事的准则，要以是否会损害基督所赐在我们心中的平安，作为抉择的方针。若所要做的事会使我们受良心的控告，以致基督的平安无法在心中「作主」，这种事就不要做。当我们自私、体贴肉体、犯罪……时，就是让这些坏事在我们心中作主，而不是让基督的平安作主。但若让基督在我们心中作主时，祂平安的王权，也在我们心中掌权了。

但注意：不是让我们的感觉作主，而是让基督的平安作主。不是我们的情绪和肉体的感情作主，而是在真理中借着信心让基督的平安作主。

「你们也为此蒙召，归为一体」，就是为借着爱心，联成一体，表现基督的各种美德而蒙召；为着让基督的平安作主，归为一体而蒙召。

I. 感谢 (3:15下)

15下 「且要存感谢的心」，常存感谢主的心，表示常常记住自己是一个蒙恩的人。常常承认自己是

软弱卑微的，全靠主恩的扶助才能站立得住。存这种态度生活，就是尊主为大，敬虔感恩的信徒。

总之，这几种属灵的美德，彼此都有关联，互为因果，互相促进。正如各种罪恶的行事也同样会互相牵连，犯了一样罪必同时犯第二样罪。属灵的美德也照样互相激发而长进。

3. 活出新人的途径 (3:16-17)

上文保罗所讲的各种属灵美德偏重于个人方面。信徒个人要有各种属灵美德，在生命中长进。但这种个人在生命中的长进，并非活出新人的最高意义。活出新人的更高意义在于如何跟别的弟兄姊妹共同生活，如何和谐地活出教会性的「新人」之生活来。信徒既是神圣洁的选民，既有怜悯、仁慈、谦卑、温柔、忍耐、饶恕和爱心等美德，就当让这一切的美好，成为教会性的美好，而不只是个人的美好。并且应当让这些美德实际应用于公共的关系上，使它们受考验，受操练，与别的信徒互相砥砺，彼此劝勉，因而更加长进，更加成熟。在此使徒指示我们活出这新人生活的途径是什么。

A. 心存主道 (3:16上)

16上 A. 信徒心中所应「存」的，是「基督的道理」（参西1:25;帖前1:8;帖后3:1）；不是成见，不是人的吩咐，也不是今世的夸耀。「基督的道理」新约仅用过这一次。「存」原文是「住」的意思。在罗7:17;8:11;林后6:16;提前6:16译作「住」或「居住」。K.J.V., N.A.S.B., R.V.等译「存」都译作dwell（居住）。

B. 要把主的道存在「心里」，不是只存在头脑里。这意思就是要让主的道在心灵、意念、悟性、意志中作工运行，使它在你的生命中发生果效，而不是仅仅知道。

C. 要用「各样的智慧」把主的道存在心中。这世界有许多事物会使我们失去所听的真道，或忘了主所教训我们的话。这一切的俗事，都像空中的飞鸟，会夺去已经撒在心田的种子。它们都是魔鬼各种的计谋，不但要使未认识主的人得不着真理的光，也要使已经归信主的人把所已认识的真道「随流失去」。基督徒要用圣灵所赐的各种智慧，把基督的道理，常存心中，不至失去。

D. 要「丰丰富富」地把基督的道理存在心中，不可以已知、已存在心中的道理为满足。因我们不但要有主的道存在心里，更要丰丰富富的存在心里；不但要对主的道要有经历，且要有丰丰富富的经历。

这样丰丰富富地把主的道存在心里，需要谦卑的心。在对基督的道理有甚么新的体会和经历时，不会骄傲，而能继续寻求长进，然后纔会进到丰丰富富的境界。

B. 彼此劝戒 (3:16下)

16下 在整本圣经中，类似要求信徒互相劝戒的教训很多（罗12:80;帖前4:18;5:11;帖后3:15;来3:13），但这里的注重点是要信徒在感恩称颂的生活上彼此教导，互相劝戒。信徒属灵生活的最美丽表现，在于不论痛苦快乐，能在各种不同环境中，都称颂感恩。这种高尚目标并不是一种个人的理想生活，而是一种实践的教会生活。要实现这种生活，需要彼此虚心地接受别人的教导和劝戒。在苦恼、患难、挫折、损失、困惑、错误之中，常常彼此劝戒、安慰、勉励、激发，以保持感恩的心。在平安、顺利、富足、成功、快乐的光景中，同样需要互相教导，以学习继续的谦卑，

把一切荣耀归给神。

总之，务要使一切临到我们身上的事，都能叫我们「心被恩感」地歌颂神。这是基督徒完美生活应有的表现。

在这里提到「诗章、颂词、灵歌」，作为信徒感恩生活中互相激发的方法。这三者实际上都是文字方面的贡献。使徒们不但以文字书信劝勉信徒，也提醒信徒留意神借着祂的仆人们所写下的感恩称颂的文词，要常常歌颂，以激励自己感恩的心。

「诗章、颂词、灵歌」难作严格的分别。但「诗章」大概是指旧约的「诗篇」，原文「诗章」*psalmois*，与路20:42之「诗篇」同字。「颂词」原文*humnos*，它的动词在徒16:25译作「唱诗赞美」，这可能是专指用口唱而未配上乐器的称颂；也可能是指普通的称颂，不一定唱歌（如路1:67-79,46-55;2:29-32）。「灵歌」并非指灵恩派超然灵感的歌唱，因为，「灵」原文*pneumatikais*，是「属灵的」之意。在英文译作*spiritual*，与彼后1:21的「被圣灵感动」，或提后3:16的「默示」意思绝不相同。这「属灵的」在于指出唱的歌与属世的不同：不是普通的歌，而是属灵的歌。圣经本身对于「灵歌」一如上文的「诗章颂词」没作详细的解释，大概是当时信徒所共同明白的。最稳当的解释应当是：「灵歌」就是将旧约的诗篇或神仆与圣徒们的颂词，配上乐谱或音乐，用来歌唱称颂神的属灵诗歌。跟世俗的诗歌不同。

C. 奉主的名 (3:17)

17 所谓凡事奉主耶稣的名，绝不是动不动「妄称主名」，也不是把「奉主耶稣的名」作为一种口头上的习惯语；而是不论说话行事常存敬畏主的心，不敢凭自己作，只凭主的旨意和能力而作，使我们在日常所作的事上，都能看见主的恩助，而借着祂感谢父神。所以「凡事奉主耶稣的名」而行，就是凡事按主的吩咐，遵照主的命令，根据主的真理而行的意思。这样，凡我们所行的就都有主作我们的后盾和倚靠了。

问题讨论

本段提到「新人」的美德共有几项，默想其中什么是你最缺少的？什么美德最会影响你跟别人的关系？特别注意饶恕、爱、基督的平安，有什么属灵教训？

按3:16-17，基督徒在教会的公共生活中，最有价值的表现是什么？

什么是「灵歌」？怎样凡事奉主的名？

四. 基督化家庭 (3:18-4:1)

家庭生活，占基督徒信仰生活的重要地位。使徒书信中，除了辨解救恩真道的原理之外，也常提醒信徒怎样在家庭中作个成功的基督徒（如：弗5:22-31;6:1-9;提前3:1-13;5:1-16;多2:1-10;彼前3:1-7等）。因为福音真理既然改变人的生命，当然也必改变人的生活，而家庭生活是最实际的生活考验。所以基督徒敬虔的操练不是只在教会的崇拜或为主工作的时候，更是在家庭的生活中。在教会里被认为是热心爱主的信徒，不一定是真正爱主。在家庭里爱主爱人，存敬畏神的心行事，那才是真正的属灵。

1. 夫妻的相待 (3:18-19)

A. 妻子怎样对待丈夫 (3:18)

18 在弗5:22-31中，也同样先讲到妻子怎样对待丈夫，然后讲论丈夫该怎样对待妻子。

「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这在主里面是相宜的」——使并不理会世界的学说怎样主张，使徒要我们注意的是「在主里」的夫妻要怎样相待才「相宜」。基督徒不是用世人的言论主张作为生活行事的根据，而是用圣经的话作为我们的根据。

妻子要顺服丈夫，跟基督里不分男女的平等观念没有任何冲突，所以说是「相宜」的。因为这不是阶级的问题，是神为祂所设立的家庭制度安排的秩序问题。学校、社会、商业机构、军队，都不能没「顺服」，没有岗位。那完全是秩序和纪律的问题，不是阶级或人权的不平等问题。现代人在男女平等观念上最严重的错误是把「平等」当作「一样」。其实「一样」跟「平等」是两回事。如「一样」才等平等，男人都不会生孩子，女人却会生孩子，男女无论怎样都不能平等。

神在创造人的时候，就按祂的旨意，使男女各不相同。不但在生理上，也在心理、性格和特长方面各不一样。这样，男女就互相需要对方而互助互爱。但现在世人却极力要叫男女变成一样，甚至装扮也要「单性化」，这都不过是人类各种悖逆神的表现之一。但人们极力使男女变成「一样」的结果，只是男女互相需要的程度减少，家庭制度愈显得脆弱，美满婚姻愈难以维持罢了！神的旨意是要女人完全像女人，按神给予女人的长处，显出女人的特色。男人也按神所给男人的特长，显出男人的优点。然后男女愈觉得互相需要，互助互爱，建立基督化家庭。

使徒的教训是说：「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这在主里面是相宜的」。「在主里面」已对于「顺服」加上了界限，并不是完全没有范围的顺服。圣经除了指明各种地位上该有的顺服之外，也要我们在真理之中彼此顺服（弗5:21）。

B. 丈夫怎样对待妻子（3:19）

19 神对夫妻的吩咐都针对他们的缺点，或针对他们可能妨碍家庭幸福的缺点提醒他们。作丈夫的在爱情方面比作妻子的较容易变心，而且作丈夫的常会仗着体力比妻子强健，或控制着经济权力，而苦待妻子。所以使徒警告这些作丈夫的要爱他的妻子，不可苦待她们。

神给男人较强健的体格，是为保护女人；给丈夫更适宜于向外发展的许多特长，是要叫他们为家庭担负该尽的责任，爱护他们的妻子。

妻子顺服丈夫，丈夫爱护妻子，这是神对家庭所安排的秩序。人可以自由拒绝神的安排，但神也有自由不赐福给违反神安排的家庭。

（相似的解释参弗5:22-31;彼前3:1-7注解。）

2. 父母子女的相待（3:20-21）

A. 子女怎样对待父母（3:20）

20 作儿女的要凡事听从父母，这是基督徒儿女跟世人的分别之一。基督徒青年要怎样求神的喜悦？听从父母是求神喜悦的方法之一，因为这里已经说明：「这是主所喜悦的」。

这时代是轻忽老年人的经历，一味讨好青年人的时代。许多政治家、野心家为要得着青年人的拥护，常常过份贬抑老年人的人生经历的价值，又过份渲染青年创新改革的精神的重要。结果许多轻视师长、父母、长辈教训的观念，愈来愈普遍。其实这是青年人的损失，因为他们可能因此完全丧失了长辈们经过许多挫折所得着的人生教益。而他们对上一代的反抗和改革，又常

常是缺乏客观了解，只凭他们有限的人生观所下的大胆判断。结果，所谓时代的改革，只在物质上有改进，在道德和精神上，反而愈改革愈比不上以往的时代。人对于处理物质方面的问题愈来愈有效率，对于处理心灵和道德方面的问题却愈来愈紊乱无章，无所适从。

人间离经背道的哲学，制造了更多破碎的家庭和空虚的心灵。2:8,21说的「理学」和「世上的小学」，正好描写那些背离神真道的哲学家，就像「无用的医生」，愈医治愈把世人心灵的病症弄得病入膏肓！

B. 父母怎样对待子女 (3:21)

21 「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恐怕他们失了志气」，在弗6:4提过类似的教训。但本节比弗6:4多了一句：「恐怕他们失了志气」。「惹……气」N.A.S.B.译作exasperate，就是「激怒」的意思。为何保罗不是劝儿女不要激怒父母，反而劝父母不要激怒儿女？下句「恐怕他们失了志气」是很好的注解，说明了这里所谓的激怒，不是晚辈激怒长辈那种激怒。而是作长辈的无理责打，或动辄斥责，使儿女无所适从，对自己所行所作失去该有的自信心，长大以后就会有很深的自卑感，失去志气和果敢的判断力。父母虽然有责任管教儿女，却不该把儿女当作泄愤对象，以致儿女从小就厌恶家庭，怨恨父母，这样对待儿女，就不合基督爱心的原则了。基督徒不能在家庭生活中表现基督的爱，甚至不能给儿女一个正确爱心的感受，这样的基督徒生活当然是失败的。

3. 主仆怎样相待 (3:22-4:1)

A. 仆人怎样待主人 (3:22-25)

22 1. 肉身的主人和看不见的主人

仆人听从肉身的主人，这是根据地位而有的听从。但「肉身的主人」暗示，每个基督徒除了肉身的主人（或上司）之外，还有一位不是肉身的主人，就是神。所以下句说：「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虽然我们是为看得见的「肉身的主人」作工，但我们却不是只在人的眼前事奉，像是只讨人的喜欢。我们是在不可见的神跟前事奉，是藉事奉人而事奉神，目的不是讨人的喜欢，而是讨神的喜欢。所以所谓「凡事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也是在讨神喜欢的原则下听从的。

「总要存心诚实敬畏主」，对于作仆人的来说，存诚实的心对待主人是基督徒品格上很大的得胜，如果所事奉的主人不是一个好主人，就更容易使作仆人的不诚实，故意叫他受亏损。但保罗劝告作仆人的，总要从自己对神的关系方面来想。信徒在世上的地位、职业，都不过是一种学习，学习在各种不同的环境中怎样活在神的眼前。所以存敬畏神的心，尽自己的责任，才是首要的操练。至于在世上的地位尊贵或卑贱，都不过是神给我们学习属灵功课的一种安排罢了。

23 2. 属世的工作可以变成属灵的事奉

「无论作什么」指凡与罪无关的事，都该从心里作，也可以像是给主作的一样。换句话说，无论为肉身的主人作什么，要是存为主而作的心去作，就都变成是给主作的了。

本节最重要的意义是说明一个信徒可以使原「属世」的事变成「属主的」。虽然我们不是在教会中事奉，但如果我们存心荣耀主的名，见证主的福音，而在职位上忠心，也就是事奉主了。

今天正需要许多这样完全奉献的信徒，在学校、医院、商场、工业界……存事奉主的心，在他们的岗位上，为福音作见证。

24 3. 存奉献的心在职业上事主必得赏赐

不但全时间事奉主的人，将来会得赏赐，忠心在职业上事奉主的人，也必得赏赐。

「得着基业为赏赐」，当时作奴仆的人，不能承受基业，所以这基业一定是指属灵方面的福份，包括一切因作神儿女所能享受的永世福份，也可以包括今世所能得着的神的眷佑和看顾。

25 4. 警告

这句话可能警告作仆人的，也可能警告下文作主人的；无论谁，凡行不义，必受不义的报应，因主是公义正直的神。——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歌罗西书》

歌罗西书第四章

B. 主人怎样对待仆人（4:1）

1 所谓公平对待仆人，就是不要剥削仆人该享有的利益，要合乎爱心的原则和人的常情，不要仗势亏负或欺骗仆人所应得着的好处。作主人的该想到神是一切人的神。神既然恩待他，他也该恩待仆人。

一个人手中掌握着权力和财富，他要怎样运用这些权力和财富，既不是别人所能过问的，因此他在神跟前的责任更大，在人前的处境也更「危险」。因为他很容易妄用他的权力和财富，但同时却要向神作更多的交代。「因为多给谁，就向谁多取；多托谁，就向谁多要」（路12:48）。

问题讨论

为什么圣经要妻子顺服丈夫？是否不合男女平等原则？

新约还有什么讨论夫妻相待的主要经文？

父母子女要怎样彼此相待？为什么保罗吩咐作父母的不要惹儿女的气？

仆人要怎样对待主人？这些教训对今日基督徒怎样应用？

保罗提醒作主人的「你们也有一位主在天上」有什么用意？

五. 祷告和代祷（4:2-4）

1. 要求信徒祷告感恩（4:2）

2 保罗对以弗所、帖撒罗尼迦等教会，也同样劝勉他们要恒切祷告（弗6:18;帖前5:17），「恒切祷告」是一种争战作工的祷告。祷告不只是一种灵交或享受，祷告也是一种事奉。这样，我们不能单凭祷告时感觉愉快或艰苦，而决定要不要祷告。使徒劝勉信徒要恒切祷告，正表示有时祷告会像争战或乏味的工作那样，叫人不想继续维持下去。但祷告也是我们的一种「事奉」和属灵的工作，所以要恒切祷告。

「恒切祷告」也表明祷告者对神的不断倚赖，和对神旨意不断等候的态度。我们正需要藉祷告操练这种对神的态度。

「儆醒感恩」，这儆醒不是指别的事，而是特指感恩方面要儆醒。我们不但要儆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太26:41），儆醒等候主来（太25:13），还要儆醒感恩。基督徒承受了神许多恩典——或是祷告应允，或是在困苦中得蒙神拯救，或是无意中得神暗暗的保护，或是在日常生活中得神默然的爱护；但却常不「儆醒」地觉察那是神恩佑的缘故。所以使徒劝告信徒要儆醒感恩。

2. 请求信徒代祷（4:3-4）

3-4 同样的请求也向以弗所教会（弗6:19-20）、帖撒罗尼迦教会（帖后3:1）和哥林多教会（林后1:11）提出过。可见保罗常请求各教会为他祷告。虽然神已经十分重用他，他又是最会讲解福音奥秘的人，但他还是请求神给口才，为他开更广大的门。

「（我为此被捆绑）」，似乎更增强他请求他们为他代祷的理由。保罗是站在一个为福音受苦者的地位发出这样的请求。

「叫我按着所该说的话，将这奥秘发明出来」，这句话表示：

A. 保罗虽然很会讲解福音，但似乎还是有词难达意的感慨，还是会有不知该用什么话，才能把真理解释得正确易明的感觉。

B. 「发明」是显明的意思，英译manifest，就是显示明白的意思。神的话语对世人是一项「奥秘」，神的仆人是「神奥秘事的管家」（林前4:1），要用各种适当易明的话把它解明出来。保罗对于他自己已有的讲道恩赐并不满足，还不断请求信徒代祷，叫他可以用「该说的话」，把真理讲得透澈。

六. 怎样跟外人交往（4:5-6）

1. 要有智慧（4:5）

5 使徒把「爱惜光阴」跟「用智慧与外人交往」连在一起讲，有特殊用意。外人的生活行事，只为今世物质享乐，所谈论、忙碌的，可能都是日光之下转眼成空的事。但基督徒的人生是有目标的。在这罪恶势力日益增长，主来的日子渐渐迫近的时候，我们可以为主作工的时日已经不多。所以跟外人交往时，要抓紧那要引领他信主的目标，不要随从他们那种无益而虚耗时光的应酬，或搬弄没有意义的是非，徒然浪费了我们宝贵的光阴。

另一方面这句话的意思，也是我们要赶紧利用可用的光阴，用智慧跟外人交往，引领他们信主，因为主的日子近了。

「用智慧与外人交往」的意思，是要凭圣灵所赐的智慧，认识外人心灵中的需要，认识人心的诡诈和险恶。不但不受外人的诱惑，反而引导他们悔改归主；真智慧必然引人认识真神，决不会随从错误，导入迷途。

2. 要言语柔和（4:6）

6 跟外人交往最容易让人发现我们身上有基督荣美的，是我们的言语。不论交谈，作见证，传福音，都要藉言语。言语诚实而柔和，便使人觉得容易亲近。

言语要像用盐调和，暗示信徒所说的话要有意义，使听见的人发现人生的真正意味。信徒的言语该像盐那样，调和团体间人与人的关系，制造和睦，不是制造纷争。但言为心声，在言语上能造就人，不只是说话的技巧问题，还要有高深的灵性，和爱主爱人的心。

「就可知道该怎样回答各人」，常用适当而柔和的言语跟人对答的结果，自然在言语上日渐知道该用什么适当的话，回答需要福音的人。

使徒彼得也有类似的教训：「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3:15）。这些教训最重要的意义，是让我们看见，信徒该作一个经常处在「备战状态」的士兵，随时准备为福音作见证，用神的话帮助需要的人。

问题讨论

默想「儆醒感恩」是什么意思？

保罗请求歌罗西信徒为他代祷的是什么事？

保罗指导信徒跟外人交往时要用「智慧」，这和「爱惜光阴」有什么相关？

基督徒的言语要像用盐调和是什么意思？

4:7-18一共提到几位保罗的同工？默想每一个人所给我们的教训？

第五段 结语（4:7-18）

一. 举荐带信人（4:7-9）

1. 推基古（4:7-8）

7-8 推基古是保罗「亲爱的兄弟」，估计他大概是以弗所人（参照徒20:40;弗6:21;提后4:12;多3:12）。从徒20章开始，始终跟随保罗。保罗写本书时，他正跟保罗在罗马，直到保罗第二次在罗马下监时，他受差派到以弗所代替提摩太工作，好让提摩太可以到罗马与保罗相见（提后4:12）。在这里他除了奉派带信给歌罗西的教会之外，他代表保罗拜访各教会。并把保罗在罗马的情形告诉众弟兄，安慰他们。

「忠心的执事」，1:7提到以巴弗时用过这句话。保罗在写给以弗所的书信中，也称许推基古是忠心的执事（弗6:21），可见当时推基古不只奉派探望歌罗西教会，也包括小亚细亚的各教会。

2. 阿尼西母（4:9）

9 阿尼西母原本是腓利门的奴仆，因为偷了主人的财物潜逃，却在罗马被捕入狱。在狱中保罗带领他信主，注意本节称他是「一位亲爱忠心的兄弟」，可见那原本偷窃、不诚实、道德堕落的阿尼西母，已因基督福音的拯救，完全改变了。甚至，使徒保罗认为他也可以受差派，跟随推基古同到歌罗西，把保罗的光景告诉信徒。按腓利门书的记载，保罗曾极力为阿尼西母求情，并且称他是：「我在捆锁中所生的儿子」（门10）。可见阿尼西母确实悔改得救，还经过保罗的观察证实。阿尼西母也成了保罗在罗马被囚的活见证。虽然他自己下了监，却把监狱里的罪人改变成为神家忠心而亲爱的弟兄。

二. 代笔问安（4:10-14）

保罗的书信，不但自己向信徒逐一问安，也常逐一替同工问安。这一小段代笔问安的话中，也可以看见保罗跟同工之间的关系，以及他们在关切信徒方面都是同心一意的。

1. 亚里达古（4:10上）

10上 他是马其顿的帖撒罗尼迦人（徒20:4），保罗在以弗所受银匠底米丢所引起的骚乱围住时，亚里达古和该犹也一同跟保罗被人拿住拥进戏院去（徒19:29），按保罗在林后1:8-9的描述，当时的

情形是「甚至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后来保罗末次上耶路撒冷，亚里达古也同行（徒20:4），保罗写本书时，他又跟保罗一起在罗马。他可以说是跟保罗共患难，同劳苦的忠心同工。

2. 马可 (4:10下)

10下 「巴拿巴的表弟马可也问你们安」，这马可就是徒15:37-41所记载的马可。那时保罗因为他在第一次游行布道时，曾半路离开他们（徒13:13;15:38），而跟巴拿巴争论，不肯再带他同行。但在这里保罗却特别叮嘱歌罗西的教会说：「（说到这马可，你们已经受了吩咐，他若到了你们那里，你们就接待。）」可见马可虽然起初曾半途退缩，后来却已悔改，重新振作起来；这时正跟保罗同在罗马（门24），而且一直被主重用。直到保罗殉道之前，还吩咐提摩太要把马可带去见他（提后4:11）。

马可原是彼得亲密的同工，彼得称他作：「我儿子马可」（见彼前5:13），所以在使徒时代，他是保罗和彼得都一同器重的青年工人。

3. 耶数 (4:11)

11 原文 *Ieesous*，与「耶稣」同，所以和合本译作耶数。「又称为犹太都」，就是「义」的意思。亚里达古、马可和犹太都是奉割礼的犹太人，都跟保罗同工，向外邦人传福音。这里说「奉割礼的人中，只有这三个人，是为神的国与我一同作工的」，这话大概是指当时跟保罗一起在罗马的同工而言。但无论如何，这话暗示在罗马反对保罗的犹太人势力相当大。可是这三个人跟保罗同心，已经叫他心里大得安慰了。

4. 以巴弗 (4:12-13)

12-13 这两节可见：

A. 以巴弗是歌罗西的传道者

因这里说「有你们那里的人，作基督耶稣仆人的以巴弗……」，可见以巴弗本是歌罗西的工人（可能是歌罗西教会的创始人）。他到罗马可能是代表歌罗西教会向保罗问安致意，并报告歌罗西教会的情况（1:7-8）。

B. 以巴弗是竭力祷告的人

「他在祷告之间，常为你们竭力的祈求」，2:1曾提到保罗为歌罗西人「尽心竭力」（暗指祷告），可见他们都是祷告的健将。虽然以巴弗的工作比不上保罗那么伟大，但在祷告的功课上，却是跟保罗同样努力的。

「愿你们在神一切的旨意上，得以完全，信心充足，能站立得稳」，以巴弗怎样使信徒在神一切的旨意上完全？怎样使他们信心充足？怎样叫他们在真道上站稳？是借着竭力的祷告。因为这些关系灵性长进、信心坚定的事，并不是单凭言语辩解说服，就可以成功。必须神自己动工，才有真正的效果。

C. 以巴弗是劳苦工作的工人

「他给你们和老底嘉并希拉波立的弟兄，多多的劳苦」，在概论中已提到这三座城是鼎足而立，关系密切的。下文16节说到这封给歌罗西教会的信，也要给老底嘉的教会念。

「这是我可以给他作见证的」，保罗特别加上这句话，一方面要歌罗西信徒尊重以巴弗，另一

方面证明以巴弗是勤劳忠心的工人。可能歌罗西教会中，有人对以巴弗到罗马是否有这种需发出怀疑，所以保罗特别为他作见证。

5. 路加 (4:14)

14 医生路加从徒16:10开始一直跟着保罗到处布道，按加4:13-14；那时保罗身体有疾病（可能是眼病）。保罗虽然能行神迹医病，但他却经常带着一位同工医生路加，而他自己身体的疾病，圣经始终未提到是否得医治。可见保罗的神医只在福音见证有需要时，按神的旨意而施行，并不是用神医完全取代正常情形的医治。使徒行传许多次提到「我们」，都表示写行传的路加，有分在保罗的布道行程中（参徒16:12;20:80;21:1,3,70及徒27:6,80;28:1）。可见路加从保罗第二次游行布道开始，一直跟随他到第一次在罗马下监，后来再次被捕下监，在殉道之前，路加还在保罗身边（提后4:11）。

6. 底马 (4:14)

14 （参提后4:10;门24）。

保罗既在这里提底马的名字，可见保罗第一次在罗马下监时，底马也和保罗在一起。圣经没有提到底马什么时候信主，然后跟保罗一起作工。但在保罗殉道之前，底马就离开保罗，往帖撒罗尼迦去了。保罗明说他是因「贪爱现今的世界」而离开他的（提后4:10）。底马的情形跟马可刚刚目反，虽然他初时跟保罗一起传道，似乎热心，但有始无终，经不起考验而离开了他当跑的路。

三. 问安与嘱咐 (4:15-18)

1. 问宁法安 (4:15)

15 宁法是老底嘉的弟兄，老底嘉教会可能就设在他家里。本节再次看见歌罗西教会跟老底嘉教会很有交往。这可能是地理上比较靠近的缘故。而且两处教会情形有最大的相同点，就是歌罗西教会是借用腓利门的家，老底嘉则用宁法的家。初期教会发展迅速的原因之一，是许多爱主而富有的家庭，愿意借出地方供聚会之用。教会很容易借着家庭引人信主，信徒之间更易有亲切感，而且可以扩散在许多地方。

2. 嘱咐 (4:16-17)

16 「你们也要念从老底嘉来的书信」，意思不是指老底嘉教会寄给歌罗西的信，而是指保罗寄给老底嘉的信。他们读完之后，也会转来给歌罗西教会的信徒读。

17 「亚基布」按门2大概就是腓利门的儿子，保罗在门2称他是「与我们同当兵的」，可见他很可能也在歌罗西作传道。这里使徒说「务要谨慎，尽你从主所受的职分」，似乎暗示亚基布会面对某种试探，或是他领受某种新的职分，是他从前未曾担负过的。所以保罗要他谨慎尽职，不辜负主的托付。

3. 问安与祝祷 (4:18)

18 「我保罗亲笔问你们安」，暗示本书由别人代笔。保罗所写的书信，多由别人代笔，但在书末加上亲笔的几句问安语，使信徒可以分别他的笔迹，免得有人假冒（如林前6:21;帖后3:17;加6:11;门19）。——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歌罗西书》

